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上海市松江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核心应用系统上云(运维) (2025-2026)

项目编号: 310117000250116162471-17223088

(代理机构内部项目编号: SHZC20251046)

采购编号: 1725-00002601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 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采购代理机构: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3月24日 2025年03月24日
2025年3月



目 录

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 第一部分 磋商公告
- 第二部分 报价人须知
-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 第五部分 评审办法
- 第六部分 格式附件



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 1 | 项目名称 | 上海市松江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核心应用系统上云(运维) (2025-2026) |
| 2 | 编 号 | 项目编号: 310117000250116162471-17223088 采购编号: 1725-00002601 代理机构内部项目编号: SHZC20251046 ; |
| 3 | 预算金额 | 本项目预算为人民币 2898080.00 元 ; 注: 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预算价, 投标报价高于预算价的按无效标处理。 |
| 4 |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条件 | 合同签订后分四个季度支付, 运维周期内, 每季度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 支付合同总额 25% 的款项; 服务期满的运维考核如有扣款, 则在第四季度款项中扣除。 |
| 5 | 采购概述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法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 依法进行采购。 |
| 6 | 采购方式 | 竞争性磋商 由评标委员会成员各自对每个有效报价人的响应文件进行独立评分, 汇总每个报价人的得分, 按照每个报价人最终所得总分的高低依次排名, 推荐得分最高的为成交候选人。 |
| 7 | 采购人 | 采购人: 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地 址: 上海市松江区方松街道西林北路 1052 号 联系人: 陈老师 电 话: 021-37731015 |
| 8 | 采购代理机构 | 单位名称: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上海市静安区天目中路 380 号 12 楼 邮 编: 200070 联系人: 朱逸元、张嘉晨 电 话: 021-62091273*8034 传 真: 021-33045877 邮 箱: zhuyy@shzfcg.cn、zhang.jiachen@shzfcg.cn |
| 9 | 包件 | <input type="checkbox"/> 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有关包件的所有条款均不适用本项目 |
| 10 | 采购内容 | 通过本项目, 租用网络资源, 购买云主机、云存储、云安全、运维监控等服务, 为松江区全区所有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核心应用系统提供云资源, 满足松江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管理与安全需求。(详见磋商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
| 11 |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12 |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所有供应商不享受价格分优惠政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本项目面向大、中、小、微型企业, 事业法人等各类供应商采购, 小微企业享受价格分优惠政策。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 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 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 | | |
|----|---------------------------|---|
| 13 | 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比例 | 若本项目面向大、中、小、微型企业，事业法人等各类供应商采购，小微企业享受价格分优惠政策如下：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相关规定，本项目对小型或微型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时，则不再给予价格 10%的扣除。 2) 若报价人为联合体，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 14 | 若供应商非中小企业，可视为中小企业参与本项目的情形 | 1) 货物采购项目：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 服务采购项目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 15 |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 |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若无财政针对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批复，报价人提供的产品若为进口产品，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精神，将作无效投标处理。所谓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境外的产品（凡在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内企业生产或加工（包括从境外进口料件）销往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不作为政府采购项下进口产品。对从境外进入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再经办理报关手续后从海关特殊监管区进入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应当认定为进口产品），报价人应保证所投进口产品可履行合法报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但不限制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投标。 |
| 16 | 磋商过程中可能变动的内容 |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 |
| 17 | 服务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18 | 项目时限 | 交付验收通过后一年 |
| 19 | 报价货币 | 响应文件的报价采用人民币报价。 |
| 20 | 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次采购执行政府强制或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支持中小微企业、促进残疾人就业、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以及限制采购进口产品等相关政策。如报价产品的服务提供商为中小微企业，则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符合财库〔2020〕46号文格式要求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报价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须在响应 |



| | | |
|----|----------------|---|
| | | 文件中提供符合财库〔2017〕141号文格式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一旦成交将在成交公告中公告其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若提供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3、其他资质要求：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 法人依法设立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与投标时，应提供依法登记的相关证明材料和由法人出具的授权其分支机构在其经营范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承担全部民事责任的书面授权。法人与其分支机构不得同时参与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 4)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三年内，未被国家财政部指定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5) 本项目面向大、中、小、微型企业，事业法人等各类供应商采购（但不接受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投标，若为事业单位，应提供本单位为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的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
| 21 | 是否接受联合体磋商 | <input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1、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提供资格要求证明文件； 2、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并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3、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响应，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中响应，否则各相关响应均无效； 5、联合体各方必须指定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磋商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并应提交由所有联合体成员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署的授权书； 6、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
| 22 | 公告发布媒体 | 上海政府采购网 (http://www.zfcg.sh.gov.cn) |
| 23 | 报名及文件下载时间、下载地址 | 时间：2025-03-24 起至 2025-03-31，每天 00:00:00~12:00:00, 12:00:00~23:59:59 (北京时间，双休、节假日除外) 下载地址：上海政府采购网 (www.zfcg.sh.gov.cn) |
| 24 | 现场踏勘 | <input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 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采购人组织踏勘现场的，所有报价人应按规定的时间、地点前往参加踏勘现场活动。报价人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报价人自行承担，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口头介绍的情况，除采购人事后形成书 |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 | | |
|----|-----------------|---|
| | | 面记录、并以澄清或修改公告的形式发布、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以外，其他内容仅供报价人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报价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3、报价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由其自理。 |
| 25 | 提问方式 | 书面提问（须加盖报价人公章），并同时在上海政府采购网招投标操作系统中填写提问信息。 |
| 26 | 采购答疑会时间、地点 | 时间：如有，另行书面通知 地点：上海市静安区天目中路 380 号 12 楼会议室 |
| 27 | 领取补充磋商文件时间、地点 | 时间：另行安排（如有） 地点：上海市静安区天目中路 380 号 12 楼会议室 (如有，将以书面形式统一发放所有报价人) |
| 28 | 接收质疑的方式及联系方式 | 报价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函应以书面形式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须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报价人公章）联系方式详见本表第 8 项 1、对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磋商文件之日或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4、具体质疑格式详见《上海政府采购网》—疑问质疑。 |
| 29 | 报价有效期 | 报价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日 |
| 30 | 保证金 (本项目不适用) | 磋商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元整； 磋商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同响应截止时间，以磋商保证金实际到账为准。 递交地点：上海市静安区天目中路 380 号 11 楼 递交方式：转账、汇款、支票或代理单位接受的其他非现金方式。为确保保证金在递交截止时间前到账，通过转账、汇款、支票方式递交保证金的报价人，应在报价截止时间前完成保证金支付，保证金有效期应与报价有效期一致。 磋商保证金汇款账号： 户 名：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方商城支行 帐 号：121924394410101 注： 1、银行转账时“备注栏”须注明代理机构内部项目编号及资金用途，例：“SHZC20251046，磋商保证金”。 2、供应商不得使用个人账户或非供应商单位账户或现金方式递交的磋商保证金。 3、投标人必须在上海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中录入缴纳保证金信息，并把必填项维护完成。 |
| 31 |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地点 | 递交截止时间：2025-04-07 13:30:00 递交地点：上海市静安区天目中路 380 号 12 楼会议室 报价人应当在要求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将拒收。 |
| 32 | 磋商时间、地点 | 时间：2025-04-07 13:30:00 地点：上海市静安区天目中路 380 号 12 楼会议室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与报价人逐个进行磋商，按政府采购网上平台的随机邀请顺序磋商。 |



| | | |
|----|------------------------|--|
| | | 届时请报价人代表持报价时所使用的数字（CA证书）和可以无线上网的笔记本电脑出席磋商会议。 |
| 33 | 响应文件的组成 | 响应文件均应包括下列部分： 1) 报价书（附件 1）； 2) 法定代表人等资格证明书（附件 2）； 3) 授权委托书（附件 3）； 4) 报价一览表（附件 4）； 5) 报价明细表（附件 5）； 6) 偏离表（附件 6） 7) 技术/服务报告（附件 7）； 8) 报价资格证明文件（附件 8）； 9) 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 9）； 10)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附件 10）； 11)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附件 11）； 12) 报价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及网上投标系统中规定内容。 |
| 34 | 报价人开标时需携带材料 | 1、可以无线上网的笔记本电脑、无线上网卡或手机热点、投标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证书）； 2、法定代表人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以及相应身份证明文件原件。 |
| 35 | 评审方法 | 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报价人为成交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 36 | 如发生此列情况之一，报价人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 1) 未按规定获取磋商文件的； 2) 报价人名称与报名时不一致的； 3) 未在报价截止时间前在电子平台上递交响应文件的。 |
| 37 | 供应商退出磋商 | 1、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未出席磋商会议，或供应商出席磋商会议的人员不能提供其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委托谈判代理人的有效证明文件的，视为自动退出磋商； 2、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
| 38 | 服务费支付 | 本项目服务费由成交人支付。 成交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之日起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费。代理费到账后，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无误后开具发票。 代理服务费：成交人按成交金额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文件计价格〔2002〕1980号、〔2003〕857号《招标代理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发改价格〔2015〕299号等相关文件的规定计取。 |
| 39 | 履约保证金 | 是否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本文件中涉及履约保证金内容均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合同总金额的 10%。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收到成交通知书 30 日内并且在合同签订前，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 10%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可采用保函、电汇、汇票和转账支票的方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受益人为采购人。 |
| 40 |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 1)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2) 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规定和磋商文件要求； 3) 首次报价或最后报价超过公布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4) 响应文件有效期少于磋商文件要求的； |



| | | |
|----|----------------------|---|
| | | <p>5) 响应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格式签字或盖章的, 或签字盖章不齐全的;</p> <p>6) 采购项目涉及的产品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属于应当强制采购的而未采用或未提供完整的节能产品承诺书的(若有);</p> <p>7) 经磋商小组审定, 明显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要求;</p> <p>8) 经磋商小组审定, 最后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实质性响应审查供应商的最后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且供应商不能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p> <p>9) 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的;</p> <p>10) 在电子评审中, 响应文件因电子文档本身会有计算机病毒、电子文档损坏等原因造成无法打开或打开后无法完整读取的;</p> <p>11) 出现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p> <p>(注: 以上条款无需在电子响应文件中标记, 供应商可在电子响应文件中任意位置标记匹配, 若发生上述1)~3)情形的, 采购代理机构将如实记载并提交磋商小组审查认定, 其他情形由磋商小组进行审查认定)。</p> |
| 41 | 应当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以下资格条件材料 | <p>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以及磋商文件要求的资质证书等; 法人依法设立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与磋商时, 应提供依法登记的相关证明材料和由法人出具的授权其分支机构在其经营范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承担全部民事责任的书面授权;</p> <p>2)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p> <p>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说明: 磋商响应截止前3年内供应商的信用记录若存在受到罚款的行政处罚且未显示具体数额时, 应提供行政处罚决定书或书面说明其罚款数额。</p> <p>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人员清单及相关资格或职称等证明材料);</p> <p>5) 接受联合体磋商的, 应当提交联合协议, 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p> <p>(注: 以上条款供应商须在电子响应文件中按投标软件设置, 在相应位置进行标记匹配, 由磋商小组进行审查认定)。</p> |
| 42 | 其他 | <p>1、本磋商文件所附合同条款对成交供应商有约束力, 根据项目需要采购人可在与成交供应商签署合同时对原合同稍作修订。</p> <p>2、响应文件递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参与磋商的供应商进行信息查询, 确认供应商截止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p> <p>3、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报价人及其法人代表/主要负责人参加此次采购活动前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 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属于联合体的, 其中任意一方的信用信息、行贿犯罪记录不满足要求, 其响应文件将</p> |



| | | |
|----|------------------|--|
| | | 被拒绝。 |
| 43 | 采购项目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情况 | <p>中小企业政策：</p> <p>1、根据财政部、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相关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报价人若为小型、微型企业，必须按照规定提供真实、完整、准确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未提供或提供内容不全的，则不适用价格扣除法。</p> <p>2、投标邀请中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价格扣除。若联合协议中未明确小型、微型企业合同金额的，则该联合体不适用价格扣除法。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注：A.联合协议中未明确小型、微型企业合同金额的，则该联合体不享受价格扣除；B.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否则视为投标无效）。</p> <p>3、按照工信部等四部委《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要求，该规定适用于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依据现有规范性文件规定，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报价人，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p> <p>4、供应商须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建（承接）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p> <p>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p> <p>1、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2、报价人若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必须按照规定提供真实、完整、准确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提供或提供内容不全的，则不适用价格扣除法。</p> <p>3、报价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p> <p>监狱企业政策：</p> <p>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p> |



| | | |
|----|----------------|---|
| | | <p>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鼓励节能政策：</p> <p>按照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要求，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p> <p>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政策：</p> <p>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对财政部财库〔2019〕18号和财政部财库〔2019〕19号文公布的节能环保产品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实行优先采购；对节能产品品目清单中以“★”标注的产品，实行强制采购。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方能享受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政策。</p> <p>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p> <p>根据市场监管总局、国家认监委最新公告及通知（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 http://www.cnca.gov.cn），若采购产品为《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目录内的产品，报价人应承诺提供具有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且若中标，供货时须附上3C产品认证证书。</p> |
| 44 | 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 | <p>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件作为无效处理。</p> <p>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供应商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p> <p>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磋商小组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与其他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供应商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件作为无效处理。</p> |
| 45 | 电子投标特别提醒 | <p>一、注册登记与安全认证</p> <p>为确保电子采购平台数据的合法、有效和安全，各参与主体均在电子采购平台上注册登记并获得账号和密码。采购人、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还应根据《上海市数字证书使用管理办法》等规定向本市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申请用于身份认证和电子签名的数字证书，并严格按照规定使用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p> <p>使用电子采购平台采购的项目恕不接受电子采购平台以外其他形式的投标。</p> <p>二、网上投标培训</p> <p>网上投标培训详见网站通知。请报价人代表可先查看网上投标视频演示，如有操作问题，再参加培训会议。</p> <p>由于报价人操作失误、网站系统故障等技术性问题导致的投标失败或者招标失败，招标方概不负责。</p> <p>三、采购文件下载</p> <p>供应商应自行配备网络终端，并确保网络终端的运行稳定与安全。供应商登入“上海政府采购网（www.zfcg.sh.gov.cn）”，</p> |



| | |
|--|--|
| | <p>在电子政府采购平台下载并保存采购文件，投标邀请函要求供应商在下载采购文件前进行报名登记，并查验资格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应当按照投标邀请函的要求先行登记后下载采购文件。</p> <p>四、采购文件澄清、补充与修改</p> <p>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依法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补充与修改，澄清、补充与修改的文件应在电子采购平台上公告，并通过电子采购平台发送已下载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工作区，或者通过电子邮件发送给已下载采购文件的供应商。</p> <p>五、响应文件的编制、加密和上传</p> <p>供应商下载采购文件后，应使用电子采购平台提供的客户端投标工具编制响应文件。</p> <p>报价人应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上午文书和法律文书文件的彩色扫描文件，并在网上投标系统中采用 PDF 格式上传所有资料，文件格式参考采购文件有关格式。</p> <p>如因上传、扫描、格式等原因导致评审时受到影响，由报价人承担相应责任。招标方认为必要时，可以要求报价人提供商务文书和法律文书原件进行核对，报价人必须按时提供，否则，视作报价人放弃潜在中标资格并对该报价人进行调查，有欺诈行为的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p> <p>供应商和电子采购平台应分别对响应文件适时加密。在投标截止前，供应商通过投标工具使用数字证书对响应文件加密后上传至电子采购平台，再经过电子采购平台加密保存。</p> <p>由于供应商的原因造成其响应文件未能加密而导致响应文件在开标前泄密的，由供应商自称承担责任。</p> <p>六、网上投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登入招投标系统，报价人用上海市电子签名认证证书（CA 证书）登录上海政府采购网上投标系统。2) 填写网上响应文件：报价人在“网上投标”栏目内选择要参与的投标项目，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照网上投标系统和采购文件要求填写网上投标内容。对于多个包件的招标项目，报价人可以选择要参与的包件进行投标。报价人用上海市电子签名认证证书对填写内容加密后上传到投标系统。3) 正式投标：报价人填写好所有投标内容后，须在网上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上海市电子签名认证证书在网上投标系统中递交响应文件，并下载投标回执。对于有多个包件的招标项目，需要对每个包件分别进行投标。只有投标状态显示为“正式投标”才是有效投标。 <p>七、投标截止</p> <p>投标截止后电子采购平台不再接受供应商上传响应文件。</p> <p>投标截止与开标的时间以电子采购平台显示的时间为准。</p> <p>八、开标</p> <p>参加开标会议。在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要求完成网上响应文件网上提交后，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投标代表携带要求的资料及设备（笔记本电脑、无线网卡、电子签名认证证书）出席开标会议。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出席开标会议的，视作报价人主动放弃投标。开标程序在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所有上传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电子采购平台参加开标。</p> <p>九、响应文件解密</p> <p>投标截止、电子采购平台显示开标后，由代理机构解除电子平台</p> |
|--|--|



| | |
|----|--|
| | <p>采购平台对响应文件的加密。报价人应在规定时间内使用数字证书对其响应文件解密。报价人因自身原因未能将其响应文件解密的，视为放弃投标。</p> <p>十、开标记录的确认</p> <p>响应文件解密后，电子采购平台根据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投标工具投标客户端《开标一览表》的内容自动汇总生成开标记录表。报价人对开标记录进行确认并数字签字。</p> <p>十一、其他</p> <p>本项目按规定通过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点自己招投标系统（以下简称电子招标系统）实施招标，报价人须按照该系统的设置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电子投标。</p> <p>本项目招标过程中因以下原因导致的不良后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因电子采购平台是由市财政局建设、维护和管理，故电子招标系统发生技术故障或遭受网络攻击对项目所产生的影响；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外的单位或个人在电子招标系统中的不当操作对本项目产生的影响；3) 电子招标系统的程序设置对本项目产生的影响；4) 其他无法预计或不可抗拒的因素；5) 报价人参加本项目投标即被视作同意上述免责内容。 <p>十二、电子投标软件平台帮助电话 021-95763</p> |
| 46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一部分 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上海市松江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核心应用系统上云(运维) (2025-2026) 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04-07 13:30:00** (北京时间) 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310117000250116162471-17223088** (代理机构内部编号： SHZC20251046)

项目名称： 上海市松江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核心应用系统上云(运维) (2025-2026)

预算金额 (元)： **2898080.00 元**

最高限价 (元)： 同预算

采购需求：

包名称： 上海市松江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核心应用系统上云(运维) (2025-2026)

数量： 1

预算金额 (元)： **2898080.00 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通过本项目，租用网络资源，购买云主机、云存储、云安全、运维监控等服务，为松江区全区所有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核心应用系统提供云资源，满足松江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管理与安全需求。（详见磋商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合同履约期限：交付验收通过后一年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次采购执行政府强制或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支持中小微企业、促进残疾人就业、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以及限制采购进口产品等相关政策。如报价产品的服务提供商为中小微企业，则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符合财库〔2020〕46号文格式要求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报价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符合财库〔2017〕141号文格式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一旦成交将在成交公告中公告其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若提供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3、其他资质要求：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3) 法人依法设立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与投标时，应提供依法登记的相关证明材料和由法人出具的授权其分支机构在其经营范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承担全部民事责任的书面授权。法人与其分支机构不得同时参与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

4)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三年内，未被国家财政部指定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5) 本项目面向大、中、小、微型企业，事业法人等各类供应商采购（但不接受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投标，若为事业单位，应提供本单位为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的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03-24至2025-03-31，每天00:00:00~12:00:00, 12:00:00~23:59:59北京
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上海政府采购网

方式：网上获取文件

售价：0元

需提供材料：

1) 供应商法人资格证明文件（供应商为企业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为民办非企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民办非企业登记证书；供应商为社会团体的，提供有效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供应商为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供应商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材料；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件；其他供应商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提供有效的相应具体证照）；

2) 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3) 被授权人须为本单位在册人员，即必须满足以下任一条件的人员：①提供投标人与之签订的聘用合同；②投标单位为其办理有社会保险关系，须提供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

注：以上资料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四、响应文件递交

截止时间：2025-04-07 13:30:00（北京时间）

地点：本次投标采用网上投标方式，投标人应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招投标系统正式运行的通知》（沪财采[2014]27号）的规定，在上海政府采购网（云采交易平台）<http://www.zfcg.sh.gov.cn/> 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五、响应文件开启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开启时间: **2025-04-07 13:30:00** (北京时间)

地点: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静安区天目中路380号12楼)。届时请报价人代表持投标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证书)参加开标及磋商。本次投标采用网上投标方式, 报价人应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招投标系统正式运行的通知》(沪财采[2014]27号)的规定, 在上海政府采购网(云采交易平台)

<http://www.zfcg.sh.gov.cn/> 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所需携带其他材料:

- 1) 可以无线上网的笔记本电脑;
- 2) 无线上网卡(也可自带手机连接个人热点);
- 3) 开标时所用的上海市电子签名认证证书(CA认证证书);
- 4) 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件(加盖公章)。被授权人须为本单位在册人员, 即必须满足以下任一条件的人员: ①提供投标人与之签订的聘用合同; ②投标单位为其办理有社会保险关系, 须提供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招投标系统正式运行的通知》(沪财采[2014]27号)的规定, 本项目招投标相关活动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简称: 电子采购平台)(网址: <http://www.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电子采购平台是由市财政局建设和维护。投标人应根据《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执行。投标人在电子采购平台的有关操作方法可以参照电子采购平台中的“在线服务”专栏的有关内容和操作要求办理。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加密上传投标文件并在政采云平台中维护保证金递交信息, 并及时查看招标人在电子采购平台上的签收情况, 打印签收回执, 以免因临近投标截止时间上传造成招标人无法在开标前完成签收的情形。未签收的投标文件视为投标未完成。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方松街道西林北路 1052 号

联系人: 陈老师

电话: 021-3773101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天目中路 380 号 12 楼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联系方式：朱逸元、张嘉晨；

电话：021-62091273*8034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朱逸元、张嘉晨

电话：021-62091273*8034

邮箱：zhuyy@shzfcg.cn、zhangjiachen@shzfcg.cn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第二部分

报价人须知



第二部分 报价人须知

一、采购综合说明

1. 1 “磋商项目”系指采购人在竞争性磋商文件里描述的所需采购的货物/服务。
1. 2 “货物”系指报价供应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一切设备、产品、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等有关技术资料和原材料等，以及其所提供货物相关的运输、就位、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1. 3 “服务”系指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报价供应商承担的各类专业服务，包含但不限于产品设计开发、产品交付、安装调试、质量检测、技术指导、售后服务、专业劳务服务和其他类似的义务。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应当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技术秘密等合法权利。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应当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并且其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均有标准的以高（严格）者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采购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1. 4 “采购人”系指报价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组织。
1. 5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 6 “报价人”、“供应商”系指从上海政府采购网按规定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向采购人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1. 7 “卖方”系指成交并向采购人提供货物/服务的供应商。
1. 8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是本项目采购过程中的规范文件，是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项目采购内容协议书的依据，也是本项目合同文件的主要组成部分。
1. 9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澄清将在电子平台上进行发布，报价人应主动在电子平台上及时获取相关信息并确认，否则由此产生的风险由报价人自行承担。
1. 10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则响应文件有可能被认定为无效文件，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 11 供应商应认真了解本次磋商的具体工作要求、工作范围以及职责，了解一切可能影响报价的资料。一经成交，不得以不完全了解项目要求、项目情况等为借口而提出额外补偿等要求，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1. 12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日程安排，准时参加项目磋商有关活动。
1. 13 供应商基本要求
 1. 13. 1 供应商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的资格条件和磋商文件要求的特定条件，并提供磋商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材料。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1.13.2 根据《上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登记及诚信管理办法》已登记入库的供应商。

1.13.3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以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三年内的信用记录为准）。

1.1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1.13.5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要求。

1.14 采购邀请中规定接受联合体形式的，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14.1 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合格供应商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各方必须指定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磋商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并使用牵头人数字证书（CA证书）参加磋商。

1.14.2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1.14.3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相关响应文件均无效。

1.14.4 磋商文件要求提交保证金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14.5 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牵头人与采购人在电子采购平台签订采购合同，联合体各方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1.14.6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15 供应商应遵守有关的中国法律和规章条例。

二、磋商文件

2.1 磋商文件说明

2.1.1 磋商文件用以阐明所需服务、采购程序、响应文件的编写和递交、评定成交的标准、合同条款的文件等。磋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2.1.1.1 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2.1.1.2 竞争性磋商公告；

2.1.1.3 报价人须知；

2.1.1.4 采购需求；

2.1.1.5 合同条款；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2.1.1.6 评审办法；

2.1.1.7 格式附件。

2.2 磋商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2.2.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并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以澄清或修改公告形式发布。

2.2.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电子邮件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当磋商文件、修改书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修改书为准。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3.1 报价人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及上海政府采购网网上投标操作指南，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及上海政府采购网网上投标相关要求提供响应文件，以使其报价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完全响应。

3.2 报价人须在上海政府采购网下载、安装“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投标工具”，在该工具基础上完成响应文件录入、报价、报价文件加密等内容的操作。

3.3 报价人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或网上投标系统中提供的格式在网上完整地填写报价表以及相关报价内容。

3.4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3.4.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书面来往函电均使用简体中文书写，且使用 A4 纸格式（当有特殊说明时除外）。

3.4.2 除在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他计量单位）。

3.4.3 本磋商文件所叙述的时间、价格，若无特殊说明均以北京时间和人民币作考量。

3.5 响应文件的构成

3.5.1 商务部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报价书（参见附件格式）；
- 法定代表人等资格证明书；
- 授权委托书（参见附件格式）；
- 报价一览表（参见附件格式）；
- 报价明细表（参见附件格式）；
- 营业执照以及相关资质证书；
-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参见附件格式）；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参见附件格式）；
- 监狱企业等面向监狱企业的证明资料（若有，参见附件格式）；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参见附件格式）；
- 供应商书面声明（参见附件格式）；
- 无利益关系声明（参见附件格式）；
- 对报价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诺函（参见附件格式）；
- 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参见附件格式）；
- 与报价人存在关联关系的单位情况说明（若有，参见附件格式）；
- 投标承诺书（参见附件格式）；
- 保密承诺函格式（参见附件格式）；
-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参见附件格式）；
- 保证金退还信息表（格式）
- 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内容以及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3.5.2 技术部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技术/服务方案；
- 拟从事本项目的主要人员配备及相关工作经历、资质汇总表（参见附件格式）；
- 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内容以及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四、报价要求

4.1 供应商必须认真阅读理解磋商文件，根据磋商文件的采购要求、供应商的服务方案和其他相关资料进行报价。

4.2 如采购项目中包含多个包件，且供应商同时响应两个（含两个）以上包件的，各包件应单独报价。

4.3 供应商应在报价明细表上标明各类报价分类明细，说明其拟提供服务的内容、数量、价格、时间、价格构成等。

4.4 磋商结束后，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应是磋商文件所确定采购范围的全部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期内需要的服务管理内容、耗材、通讯、办公设备、各种税费、人工、保险、劳保、培训、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4.5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应当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满足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和质量等要求。供应商不得违反标准规范规定或合同约定，通过降低服务质量、减少服务内容等手段进行恶性竞争，扰乱正常市场秩序。

4.6 供应商所报的最后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合同或磋商文件中约定的变更除外）。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4.7 报价和结算币种为人民币，单位为“元”。

4.8 响应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4.8.1 响应文件中数字表示的金额和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4.8.2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8.3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4.8.4 如有计算错误，磋商小组有权根据具体情况按对其最不利原则调整；

4.8.5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文件的报价，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4.9 报价有效期见前附表。

五、响应文件的编制

5.1 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

5.1.1 供应商应按照电子采购平台要求的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5.1.2 电子响应文件包括商务部分、技术部分。

5.1.3 凡磋商文件提供有相应格式的，响应文件均应完整的按照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打印、填写，并将编制完成的响应文件按要求盖章签字后在电子采购平台上传。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格式不符合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供应商的责任，供应商需承担其响应文件在评审时因此被认定为无效响应的风险。

5.1.4 上传扫描文件要求

5.1.4.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提交彩色扫描文件，并按照规定在电子采购平台上传其所有资料，含有公章，防伪标志和彩色底纹类文件（如磋商响应函、营业执照、身份证件、认证证书等）必须采用原件彩色扫描以清晰显示。如因上传、扫描、格式等原因导致评审时受到影响，由供应商承担相应责任。

5.1.4.2 电子响应文件中凡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之处，均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署和加盖公章。（均应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签字）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章（签字）。

5.1.4.3 采购人认为必要时，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供文件原件进行核对，供应商必须按时提供，否则视作供应商放弃潜在成交资格，并且采购人将对该供应商进行调查，发现有欺诈行为的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六、保证金递交

6.1 投标保证金应以转账、汇款、支票或采购代理机构同意接受的其他方式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期前递交，请报价人在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前（双休及节假日除外）支付。

6.2 投标人必须在上海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中录入缴纳保证金信息，并把必填项维护完成。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6.3 未按规定提交保证金的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报价，采购人将予以拒绝。

七、响应文件的递交、修改和撤回

7.1 电子响应文件的递交、修改和撤回

7.1.1 供应商应在电子采购平台中按照要求和时间填写完所有网上响应内容，并通过数字证书（CA证书）加密方式提交电子响应文件。有关事项应根据电子采购平台规定的要求办理。

7.1.2 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在响应截止前在电子采购平台进行签收并生成带数字签名的签收回执。各供应商在电子响应文件加密上传后，应及时联系采购代理机构进行签收，签收成功后响应成功，否则视为响应失败。

7.1.3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磋商期间网上响应会发生的故障和风险。在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前尽早加密上传响应文件，以免因临近响应截止时间上传造成采购代理机构无法在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前完成签收的情形。对发生的任何故障和风险造成供应商响应内容不一致或利益受损或响应失败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7.1.4 在磋商响应截止时间之前，供应商可以自行对在电子采购平台已提交未签收的响应文件进行修改和撤回；供应商需要对在电子采购平台已签收的响应文件进行修改和撤回，应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撤销签收。有关事项应根据电子采购平台规定的要求办理。

7.2.5 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

八、电子签到与解密

8.1 签到与解密在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所有上传响应文件并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应登陆电子采购平台进行签到与解密。

8.2 在磋商响应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供应商进行签到操作。供应商签到完成后，由采购代理机构解除电子采购平台对响应文件的加密，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使用数字证书对其响应文件解密。签到和解密的操作时长分别为30分钟，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上述签到或解密操作，逾期未完成签到或解密的供应商，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因系统原因导致供应商无法在上述要求时间内完成签到或解密的除外。

8.3 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未能签到或未能将其响应文件解密的，视为放弃磋商。

8.4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有关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解密后至磋商开始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各供应商信用记录（以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三年内的信用记录为准），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并打印查询结果页面留存，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九、响应文件有效期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9.1 响应文件有效期从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响应文件、磋商记录及最后报价（方案）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有效。

9.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书面通知每一个已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供应商收到采购代理机构的延期通知后必须在第一时间作书面回函确认。供应商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需要相应延长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响应文件。

9.3 延长有效期内，本项目采购当事人受有效期限制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9.4 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磋商记录及最后报价（方案）作为项目合同的附件，其有效期至成交供应商全部合同义务履行完毕为止。

十、磋商及评审

10.1 磋商

10.1.1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磋商小组，其成员由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10.1.2 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所有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应委派授权代表携带要求的材料（笔记本电脑、无线网卡、数字证书）和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其他相关资料参加磋商。供应商未按照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参加磋商的，视为放弃磋商。

10.1.3 供应商参加磋商的授权代表应为响应文件中确定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供应商未派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作无效。

10.1.4 磋商程序

- 磋商小组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和要求，拟定磋商提纲并上传至电子采购平台。
- 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的政府采购政策以及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对供应商的企业性质进行认定（大、中、小、微企业认定）。
-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 响应文件的澄清：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通过实质性响应审查的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在磋商过程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如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擅自调整未经磋商小组要求的调整内容，且已实质性变更了响应性条款内容的，磋商小组将有权取消其磋商资格。
- 磋商结束后，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方案）。
 最后报价（方案）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交最后报价的，将不纳入评审范围。

10.2 评审

10.2.1 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方案）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的得分。

10.2.2 磋商小组将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当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10.2.3 编写评审报告。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十一、成交与合同授予

11.1 确定成交供应商

11.1.1 评审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将电子采购平台生成的评审报告发送给采购人确认。

11.1.2 采购人在评审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经采购人确认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在电子采购平台发布成交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11.2 成交通知

11.2.1 确定成交供应商后，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电子采购平台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通知书，并向未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结果通知书。

11.2.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

11.3 签订合同

11.3.1 成交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指定的时间、地点与买方签订合同。

11.3.2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11.3.3 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无息退还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

11.3.4 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采购代理机构向未成交的报价人无息退还其保证金。

11.3.5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1.3.6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11.3.7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磋商记录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十二、评审内容的保密

12.1 在评审过程中，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竞标的有关资料及有关授予合同信息，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有关人员均不能向供应商或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12.2 在磋商评审过程中，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磋商小组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被取消资格。

十三、询问与质疑

13.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对供应商的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询问及答复可以采取信函、电子邮件、传真等书面形式或者采取电话、面谈等口头方式。联系方式：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天目中路380号12楼，邮编：200070，传真：021-33045877，邮箱：zhuyy@shzfcg.cn。

13.2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3.3 报价人应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提出质疑。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超过次数的质疑将不予受理。以联合体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13.4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并提供相应的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授权委托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3.5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的内容应当按照财政部相关规章及其制定的质疑函范本要求填写。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3.6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或授权委托书的内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第13.3条和第13.4条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当场一次性告知供应商需要补正的事项，供应商超过法定质疑期未按要求补正并重新提交的，视为放弃质疑。质疑函的递交可以采取信函、快递或当面递交方式。联系方式：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天目中路380号12楼，邮编：200070，传真：021-33045877，邮箱：zhuyy@shzfcg.cn。

13.7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十四、其它

14.1 无论磋商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14.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成交供应商解释未成交理由。

14.3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解释权属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14.4 若发现供应商有不良行为的，将记录在案并上报有关部门。

14.5 报价供应商应自行办理网上招投标系统所须的相关手续、证书或设备等，并自行完成系统操作的学习（详见上海政府采购网“培训平台”），报价供应商须自行承担因系统操作、网络设备情况导致的任何问题或风险，包括造成利益损失、采购失败等，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14.6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招投标系统正式运行的通知》（沪财采[2014]27号）的规定，本项目采购活动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网址：www.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以下简称：电子采购平台）进行。电子采购平台是由市财政局建设和维护。供应商应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沪财采[2012]22号）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执行。供应商在电子采购平台的有关操作方法可以参照电子采购平台中的“在线服务”专栏。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述

项目名称：上海市松江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核心应用系统上云(运维)（2025-2026）；

采购内容：通过本项目，租用网络资源，购买云主机、云存储、云安全、运维监控等服务，为松江区全区所有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核心应用系统提供云资源，满足松江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管理与安全需求。

服务期限：交付验收通过后一年

| | |
|-----------------|---|
| 项目名称 | 上海市松江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核心应用系统上云(运维)2025-2026 |
| 预算金额 | 本项目预算为人民币 2,898,080.00 元； 注：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预算价，投标报价高于预算价的按无效标处理。 |
|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条件 | 合同签订后分四个季度支付，运维周期内，每季度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 25% 的款项；服务期满的运维考核如有扣款，则在第四季度款项中扣除。 |

二、采购内容

1、本期服务内容

本期服务内容主要包括：

(1) 购买云平台服务，为松江区 18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核心应用系统运行提供所需的云计算、云存储、网络等资源。

(2) 购买云平台安全、管理、监控、灾备等服务，提供满足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要求的环境，确保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核心应用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3) 完成各类区域卫生应用在云平台上的实施时的资源、网络配置调试。。

2、服务内容构成

对本项目服务内容构成如下：

| 本项目服务内容 | | |
|-------------|------|--|
| 服务分类 | 服务内容 | 服务描述 |
| 计算资源服务 | 云主机 | 提供141台虚拟机，可以根据业务申请指定CPU、内存。提供18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及核心应用系统所需计算资源。提供的虚拟机需按采购人要求提供相应的操作系统。 合计2070核vCPU，5574GB内存。 |
| 云生产中心存储资源服务 | 云存储 | 提供18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及核心应用系统所需存储资源，并满足至少一年的数据增量。 合计99.9T，云生产中心本地采用1:1双活存储，共计存储资源199.8T。 |
| 网络资源服务 | 专线 | 连接云机房至松江区卫生数据中心，松江区中心医院、18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松江区医疗影像云平台，提供： ≥21条上云主用专线，带宽要求不小于1000M |



| 本项目服务内容 | | |
|---------|-------|--|
| 服务分类 | 服务内容 | 服务描述 |
| | | ≥21条上云备用专线，带宽要求不小于500M |
| 安全资源服务 | 云安全 | 提供符合三级等保2.0标准的安全环境，包含防火墙、入侵防御、入侵检测、主机安全防护、数据库审计、日志审计、堡垒机、安全态势感知等安全服务，并通过社区云平台等保复测评。涉及虚拟机数量为141台。 |
| 云管理平台服务 | 云管平台 | 提供云管理平台服务，实现整个云平台资源层面的统一管理和调度管理，涉及141台虚拟机及云计算资源与云存储资源情况。 |
| 云灾备服务 | 云灾备 | 核心业务系统实现本地高可用，全量存储数据实现同城异地数据应急灾备，需存储资源74.2T，并满足至少一年的数据增量。 |
| 运维监控服务 | 云运维监控 | 基础运维监控服务，基本SLA标准保障，供应商应对141台主机和存储和网络运行状态和性能进行24小时监控，及时发现处理故障，经采购人同意后进行性能调整。 |

三、现状与需求

1、项目背景

国家政策环境：云计算，是加快推进医疗卫生信息化，促进卫生事业健康可持续发展的重要途径之一。中央政府及上海市多次发布相关的规划、指导意见，包括：《关于促进云计算创新发展培育信息产业新业态的意见》；《全国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规划纲要（2015—2020年）》（国办发〔2015〕14号）；《上海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十三五”规划》（沪发改医改〔2016〕7号）；《上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2019年上海市卫生健康工作要点的通知》，推动行业信息化发展。

国内医疗行业云计算发展趋势：面对国家卫生事业的发展，医疗行业信息化的建设模式、应用模式和管理模式，已有许多地方不能适应新形势、新任务和新技术发展的要求。传统的医疗信息化建设是“烟囱式”的IT资源配置模式，应用系统软件和硬件资源捆绑建设，各自运行着独立的应用系统。由于每个应用系统都由一台服务器单独提供服务，数据备份都是点对点手工备份，数据难以整合规划、数据容灾策略也异常复杂；存在单点故障，服务器一旦宕机就会直接导致业务中断；医疗硬件资源得不到充分利用，普遍存在部署慢、运维难、能耗高、安全性差、容灾备份机制不健全等问题。

当前全国医疗信息化处于应用系统云化和整体云平台迁移的启动阶段，2016年底在全国医疗信息化大会上最为关注的热点问题就是精细化管理、云技术应用、医疗大数据，最热门的解决方案是医疗云、数据集成平台、临床数据中心、精准医学等。

2、项目依据

《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等级划分准则》（GB17859-1999）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22239-2008）

《卫生行业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工作的指导意见》（卫办发〔2011〕85号）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卫生部关于印发卫生行业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工作的指导意见的通知》(沪卫办(2012)5号)

《关于进一步调整本市卫生健康行业重要信息系统定级范围的通知》(沪卫计信息(2019)2号)

3、项目现状

松江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核心应用系统上云项目，基于运营商云平台方式承载辖着松江区全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核心应用系统，建成全区统一规范、集约安全、开放服务的云平台。本次运维项目需为社区云平台提供可靠、持续的云资源及运维服务。

4、工作目标

对平台进行运维保障，确保平台稳定运行，运维保障服务包含但不限于平台服务的运维、组织架构与人员管理，日常维护、应急响应、重大活动及节假日的保障等。

5、平台资源运维要求

(1)机房基础资源运维要求

对卫生健康行业云平台存储资源机房，提供机房基础资源运维，包括供电、制冷、安防、消防、网络、运行维护等方面。

机房维护人员需对机房环境定期巡检，填写《机房日常维护值班日志》，说明值班期间机房环境、设备运行情况。

(2)云计算资源运维要求

对云主机相关CPU、内存、镜像、云硬盘等提供运维，结合私有镜像、动态资源扩展、精细化权限管理等能力，打造高效、可靠、安全的计算环境。

提供141台虚拟机，可以根据业务申请指定CPU、内存。提供18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及核心应用系统所需计算资源。提供的虚拟机需按采购人要求提供相应的操作系统。

合计为2070核vCPU，5574GB内存提供云计算资源运维。

云主机CPU内存要求支持1:1、1:2、1:4、1:8等典型规格实例。

可在48核256GB范围内定义任意规格的云主机。

每个虚拟机按采购人要求提供相应的操作系统，为获得良好的兼容性，需要支持主流操作系统。

提供迁移到其平台上对应操作系统版本的镜像模板制作安装服务。

云主机的系统盘可支持配置普通云盘或SSD高性能云盘，可自定义系统盘大小。控制台支持云主机的开机、关机、重启、强行关机、挂载云硬盘、卸载云硬盘等操作。

支持私有镜像服务，用户可制作自己的镜像文件并上传到云主机，以实现灵活管理、批量部署，用户制作的私有镜像仅限该用户使用。

可展示云主机的CPU、内存、系统盘、数据盘的资源利用率。

可展示24小时内云主机的内网流速、IO速率、IO次数、CPU及内存的趋势图。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虚拟机可以实现物理机的全部功能，如具有自己的资源（内存、CPU、网卡、存储），可以指定单独的 MAC 地址等。

支持并配置动态资源扩展功能，系统将自动评估虚拟机的性能情况，当虚拟机性能不足时自动为虚拟机添加 CPU 和内存资源，确保业务持续高效运行支持配置内存回收机制，实现虚拟化平台内存资源的动态复用，保障虚拟机的性能。

支持虚拟机的无代理备份，能提供至少 141 个虚拟机的高性能备份功能，支持至少 8T 的备份数据容量的许可，可将直接将虚拟机备份到磁盘，并支持生成全新虚拟机的方式进行恢复。

支持虚拟机卡死及蓝屏的检测功能并实现自动重启，无需人工干预减少运维工作量支持 I/O 重试，当存储出现故障，导致虚拟机无法读取存储数据时，自动挂起虚拟机，避免业务故障。

支持对平台虚拟机的精细化权限管理，可根据多级组织架构定义虚拟机的管理权限，一个组织架构下的用户仅可对本组织下的所属虚拟机进行操作，支持基于组织架构定义 vCPU 数量、内存大小、存储大小等资源的配额。

云平台可以自动检测物理主机健康状态，发现异常时可自动迁移物理机上的云服务器到其它物理主机，最大限度降低业务中断。在线迁移时，要求保证虚拟主机上的要求用完全不中断，用户完全无感知。

支持虚拟机的 HA 功能。提供数量不少于核心应用系统五分之一的额外计算资源，实现虚拟机的高可用。当物理服务器发生故障时，该物理服务器上的所有虚拟机，可以在集群之内的其它物理服务器上重新启动，保障业务连续性。高可用 HA 解决方案需满足以下功能：

1. 自动侦测物理服务器和虚拟机失效。如果发现服务器或虚拟机出现故障，会在其它的服务器上重新启动故障机上所有虚拟机，无需人工干预。
2. 虚拟机自动重新启动。通过在其它的物理服务器上重新启动虚拟机，保护应用程序不会因为硬件失效而中断服务。
3. 智能选择物理服务器。当与集群动态负载均衡功能共同使用时，HA 可以根据资源的使用情况，为失效物理服务器上的虚拟机选择能获得最佳运行效果的物理服务器。

(3) 云存储资源运维要求

对 18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及核心应用系统所需 99.7T 的云存储资源提供运维，云生产中心本地采用 1:1 双活存储。

可在脱机状态下在线挂载、卸载或扩展云硬盘。

云存储服务采用全冗余架构，无单点故障，服务可用性不低于 99.9%。

从主机端口到硬盘全路径支持基于硬件的并符合业界标准的 T10-PI 数据一致性检测，保障数据的一致性。

数据可销毁性：投标人承诺在用户要求删除数据或设备在弃置、转售前必须将其所有数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据彻底删除，且无法复原。

数据可迁移性：投标人承诺用户能够控制数据的迁移，保证启用或弃用该云服务时，数据能自由迁入和迁出。

配置全容量许可快照功能，有效预防各种软故障的发生，快照无需预留空间，后续扩容无需额外购买许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卷应相互隔离，每个社区服务中心的卷应划分为虚拟机文件卷与当前4个上云系统的数据库卷，后续有新系统上云，应按系统相应增加卷。区域电子病历系统划分虚拟机文件卷与数据库卷，供18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访问。

云平台需提供两套存储阵列，配置存储双活功能，实现存储高可用集群。两套存储阵列上的卷配置为镜像对，镜像对中的两个卷对外形成一个虚拟卷。存储阵列之间通过FC链路进行高速数据同步，数据保持完全一致。两台存储互为冗余，当其中一台存储阵列发生故障时，可由另一台存储阵列直接接管业务。

本项目运维虚拟机所需的云计算资源和云存储资源：

| 云 HIS 虚拟机名称 | 虚机数 | vCPU | 内存(G) | 存储(G) |
|----------------|-----|------|-------|-------|
| 中山HIS WEB服务器1 | 1 | 8 | 16 | 300 |
| 中山HIS WEB服务器2 | 1 | 8 | 16 | 300 |
| 中山HIS数据库服务器 | 1 | 16 | 64 | 700 |
| 中山PACS服务器 | 1 | 8 | 16 | 500 |
| 中山LIS服务器 | 1 | 8 | 16 | 500 |
| 岳阳HIS WEB服务器1 | 1 | 8 | 16 | 300 |
| 岳阳HIS WEB服务器2 | 1 | 8 | 16 | 300 |
| 岳阳HIS数据库服务器 | 1 | 16 | 64 | 700 |
| 岳阳PACS服务器 | 1 | 8 | 16 | 500 |
| 岳阳LIS服务器 | 1 | 8 | 16 | 500 |
| 方松HIS WEB服务器1 | 1 | 8 | 16 | 300 |
| 方松HIS WEB服务器2 | 1 | 8 | 16 | 300 |
| 方松HIS数据库服务器 | 1 | 16 | 64 | 700 |
| 方松PACS服务器 | 1 | 8 | 16 | 500 |
| 方松LIS服务器 | 1 | 8 | 16 | 500 |
| 永丰HIS WEB服务器1 | 1 | 8 | 16 | 300 |
| 永丰HIS WEB服务器2 | 1 | 8 | 16 | 300 |
| 永丰HIS数据库服务器 | 1 | 16 | 64 | 700 |
| 永丰PACS服务器 | 1 | 8 | 16 | 500 |
| 永丰LIS服务器 | 1 | 8 | 16 | 500 |
| 石湖荡HIS WEB服务器1 | 1 | 8 | 16 | 300 |
| 石湖荡HIS WEB服务器2 | 1 | 8 | 16 | 300 |
| 石湖荡HIS数据库服务器 | 1 | 16 | 64 | 700 |
| 石湖荡PACS服务器 | 1 | 8 | 16 | 500 |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 云 HIS 虚拟机名称 | 虚机数 | vCPU | 内存 (G) | 存储 (G) |
|----------------|-----|------|--------|--------|
| 石湖荡LIS服务器 | 1 | 8 | 16 | 500 |
| 小昆山HIS WEB服务器1 | 1 | 8 | 16 | 300 |
| 小昆山HIS WEB服务器2 | 1 | 8 | 16 | 300 |
| 小昆山HIS数据库服务器 | 1 | 16 | 64 | 700 |
| 小昆山PACS服务器 | 1 | 8 | 16 | 500 |
| 小昆山LIS服务器 | 1 | 8 | 16 | 500 |
| 余山HIS WEB服务器1 | 1 | 8 | 16 | 300 |
| 余山HIS WEB服务器2 | 1 | 8 | 16 | 300 |
| 余山HIS数据库服务器 | 1 | 16 | 64 | 700 |
| 余山PACS服务器 | 1 | 8 | 16 | 500 |
| 余山LIS服务器 | 1 | 8 | 16 | 500 |
| 车墩HIS WEB服务器1 | 1 | 8 | 16 | 300 |
| 车墩HIS WEB服务器2 | 1 | 8 | 16 | 300 |
| 车墩HIS数据库服务器 | 1 | 16 | 64 | 700 |
| 车墩PACS服务器 | 1 | 8 | 16 | 500 |
| 车墩LIS服务器 | 1 | 8 | 16 | 500 |
| 九亭HIS WEB服务器1 | 1 | 8 | 16 | 300 |
| 九亭HIS WEB服务器2 | 1 | 8 | 16 | 300 |
| 九亭HIS数据库服务器 | 1 | 16 | 64 | 700 |
| 九亭PACS服务器 | 1 | 8 | 16 | 500 |
| 九亭LIS服务器 | 1 | 8 | 16 | 500 |
| 新桥HIS WEB服务器1 | 1 | 8 | 16 | 300 |
| 新桥HIS WEB服务器2 | 1 | 8 | 16 | 300 |
| 新桥HIS数据库服务器 | 1 | 16 | 64 | 700 |
| 新桥PACS服务器 | 1 | 8 | 16 | 500 |
| 新桥LIS服务器 | 1 | 8 | 16 | 500 |
| 叶榭HIS WEB服务器1 | 1 | 8 | 16 | 300 |
| 叶榭HIS WEB服务器2 | 1 | 8 | 16 | 300 |
| 叶榭HIS数据库服务器 | 1 | 16 | 64 | 700 |
| 叶榭PACS服务器 | 1 | 8 | 16 | 500 |
| 叶榭LIS服务器 | 1 | 8 | 16 | 500 |
| 泖港HIS WEB服务器1 | 1 | 8 | 16 | 300 |
| 泖港HIS WEB服务器2 | 1 | 8 | 16 | 300 |
| 泖港HIS数据库服务器 | 1 | 16 | 64 | 700 |
| 泖港PACS服务器 | 1 | 8 | 16 | 500 |
| 泖港LIS服务器 | 1 | 8 | 16 | 500 |
| 新浜HIS WEB服务器1 | 1 | 8 | 16 | 300 |
| 新浜HIS WEB服务器2 | 1 | 8 | 16 | 300 |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 云 HIS 虚拟机名称 | 虚机数 | vCPU | 内存 (G) | 存储 (G) |
|-------------------|-----|------|--------|--------|
| 新浜HIS数据库服务器 | 1 | 16 | 64 | 700 |
| 新浜PACS服务器 | 1 | 8 | 16 | 500 |
| 新浜LIS服务器 | 1 | 8 | 16 | 500 |
| 泗泾HIS WEB服务器1 | 1 | 8 | 16 | 300 |
| 泗泾HIS WEB服务器2 | 1 | 8 | 16 | 300 |
| 泗泾HIS数据库服务器 | 1 | 16 | 64 | 700 |
| 泗泾PACS服务器 | 1 | 8 | 16 | 500 |
| 泗泾LIS服务器 | 1 | 8 | 16 | 500 |
| 洞泾HIS WEB服务器1 | 1 | 8 | 16 | 300 |
| 洞泾HIS WEB服务器2 | 1 | 8 | 16 | 300 |
| 洞泾HIS数据库服务器 | 1 | 16 | 64 | 700 |
| 洞泾PACS服务器 | 1 | 8 | 16 | 500 |
| 洞泾LIS服务器 | 1 | 8 | 16 | 500 |
| 万达应用前置机1 | 1 | 16 | 64 | 500 |
| 万达应用前置机2 | 1 | 16 | 64 | 500 |
| 万达数据前置机1 | 1 | 16 | 64 | 2000 |
| 万达数据前置机2 | 1 | 16 | 64 | 2000 |
| 云主机安全虚拟机 | 1 | 12 | 32 | 1024 |
| 应用交付虚拟机 | 1 | 8 | 16 | 600 |
| 日志审计虚拟机 | 1 | 12 | 32 | 4396 |
| 堡垒机虚拟机 | 1 | 16 | 32 | 1024 |
| 漏洞虚拟机 | 1 | 12 | 32 | 1024 |
| 数据库审计虚拟机 | 1 | 12 | 32 | 4396 |
| 补丁测试机 | 1 | 24 | 64 | 500 |
| PACS测试机 | 1 | 16 | 64 | 1024 |
| HIS数据库服务器 | 1 | 64 | 384 | 5120 |
| 病历数据库服务器 | 1 | 64 | 256 | 5120 |
| 体检数据库服务器 | 1 | 64 | 64 | 1024 |
| 测试数据库服务器 (HIS&病历) | 1 | 16 | 32 | 1024 |
| HIS应用服务器 | 1 | 32 | 64 | 500 |
| 电子病历服务器 | 1 | 32 | 64 | 500 |
| 云HIS临床应用服务器1 | 1 | 32 | 64 | 500 |
| 云HIS临床应用服务器2 | 1 | 32 | 64 | 500 |
| 体检应用服务器 | 1 | 16 | 64 | 500 |
| 运维工具服务器 | 1 | 8 | 32 | 500 |
| 升级测试服务器 | 1 | 8 | 64 | 500 |
| HIS应用测试服务器 | 1 | 16 | 64 | 300 |
| HIS前置机 | 1 | 32 | 64 | 300 |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 云 HIS 虚拟机名称 | 虚机数 | vCPU | 内存 (G) | 存储 (G) |
|----------------------|-----|------|--------|--------|
| 云HIS应用服务器2 | 1 | 32 | 64 | 500 |
| 云HIS电子病历服务器2 | 1 | 32 | 64 | 500 |
| 家床应用服务器 | 1 | 16 | 32 | 300 |
| 康复应用服务器 | 1 | 16 | 32 | 300 |
| 医技数据库服务器 | 1 | 16 | 64 | 2048 |
| 医技应用服务器 | 1 | 16 | 32 | 500 |
| 合理用药应用服务器 | 1 | 16 | 32 | 300 |
| 智慧中药数据库服务器 | 1 | 16 | 64 | 700 |
| 智慧中药应用服务器 | 1 | 16 | 64 | 700 |
| 自助机应用服务器 | 1 | 16 | 32 | 700 |
| 排队叫号应用服务器 | 1 | 16 | 32 | 500 |
| 云HIS临床应用服务器3 | 1 | 32 | 64 | 500 |
| 云HIS临床应用服务器4 | 1 | 32 | 64 | 500 |
| 云HIS临床应用服务器5 | 1 | 32 | 64 | 500 |
| 体检应用服务器1 | 1 | 16 | 64 | 500 |
| 体检应用服务器2 | 1 | 32 | 64 | 500 |
| 出院小结数据库服务器 | 1 | 8 | 64 | 500 |
| 出院小结应用服务器 | 1 | 4 | 32 | 700 |
| 异地灾备测试机 | 1 | 16 | 32 | 300 |
| 余二LIS前置机 | 1 | 8 | 16 | 500 |
| 余二PACS前置机 | 1 | 8 | 16 | 500 |
| 广富林LIS前置机 | 1 | 8 | 16 | 500 |
| 广富林PACS前置机 | 1 | 8 | 16 | 500 |
| 九里亭LIS前置机 | 1 | 8 | 16 | 500 |
| 九里亭PACS前置机 | 1 | 8 | 16 | 500 |
| 域控服务器1 | 1 | 8 | 32 | 300 |
| HIS对外前置机 | 1 | 32 | 64 | 200 |
| 家床、康复、自助机服务器 (混合数据库) | 1 | 64 | 128 | 3072 |
| 运维平台服务器 | 1 | 16 | 16 | 100 |
| 运维中转机 | 1 | 2 | 6 | 300 |
| 异机备份服务器 | 1 | 8 | 32 | 2824 |
| 互联网医院前置机 | 1 | 16 | 32 | 200 |
| 护理中心数据库服务器 | 1 | 32 | 64 | 5120 |
| 护理中心应用服务器 | 1 | 24 | 64 | 600 |
| 药品事业部数据库服务器 | 1 | 32 | 128 | 1024 |
| 药品事业部应用服务器 | 1 | 16 | 32 | 500 |
| 药品事业部护理中心应用服务器 | 1 | 16 | 32 | 500 |
| 社区医院院内系统对接服务器 | 1 | 16 | 32 | 500 |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 云 HIS 虚拟机名称 | 虚机数 | vCPU | 内存 (G) | 存储 (G) |
|----------------|-----|------|--------|--------|
| LIS测试服务器 (补丁) | 1 | 16 | 32 | 300 |
| 互联网医院前置机 (方松) | 1 | 16 | 32 | 200 |
| 互联网医院前置机 (九里亭) | 1 | 16 | 32 | 200 |
| 合计 | 141 | 2070 | 5574 | 99864 |

(4) 网络资源运维要求

云平台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要实现互联互通，云平台与云备份机房要实现互联互通，要求在满足互联访问需要的同时，保障互联的安全和业务的连续性。

主用线路需求：提供 21 条裸光纤，作为云平台连接至 18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松江区中心医院、区卫生数据中心、区医疗影像云平台的主用线路。每条裸光纤速率要求至少 1000M，且上下行对等。

备用线路需求：提供 21 条裸光纤，作为云平台连接至 18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松江区中心医院、区卫生数据中心、区医疗影像云平台的备用线路。每条裸光纤速率要求至少 500M，且上下行对等。

主、备用线路所接入机构清单如下(每家机构主备各一条)：

| 序号 | 机构名称 | 机构地址 |
|----|---------------------|----------------------|
| 1 | 上海市松江区中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上海市松江区施惠路 451 号 |
| 2 | 上海市松江区车墩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上海市松江区车墩镇虬长路 168 号 |
| 3 | 上海市松江区九亭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上海市松江区九亭镇易富路 128 号 |
| 4 | 上海市松江区泗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上海市松江区泗泾镇泗凯路 525 号 |
| 5 | 上海市松江区永丰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上海市松江区荣乐西路 1039 号 |
| 6 | 上海市松江区岳阳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上海市松江区阔街 21 号 |
| 7 | 上海市松江区方松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上海市松江区文诚路 805 号 |
| 8 | 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长兴东路 1566 号 |
| 9 | 上海市松江区石湖荡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上海市松江区石湖荡镇石湖新路 105 号 |
| 10 | 上海市松江区泖港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上海市松江区泖港镇新宾路 436 号 |
| 11 | 上海市松江区佘山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上海市松江区佘山镇余新路 18 号 |
| 12 | 上海市松江区小昆山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上海市松江区小昆山镇文翔路 6300 号 |
| 13 | 上海市松江区新浜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上海市松江区新浜镇共青路 1237 号 |
| 14 | 上海市松江区新桥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上海市松江区新桥镇新南路 825 号 |
| 15 | 上海市松江区叶榭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上海市松江区叶榭镇叶权路 210 号 |
| 16 | 上海市松江区佘山镇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上海市松江区佘山镇百花路 700 号 |
| 17 | 上海市松江区广富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上海市松江区广富林街道龙马路 663 号 |
| 18 | 上海市松江区九里亭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上海市松江区九里亭街道滨亭路 216 弄 |
| 19 | 上海市松江区中心医院 | 上海市松江区中山中路 748 号 |
| 20 | 上海市松江区卫生数据中心 | 上海市松江区西林北路 1050 号 |
| 21 | 上海市松江区医疗影像云平台 | 上海市浦东新区北艾路 886 号 |

为保障业务系统数据传输的稳定性，要求冗余备份，主用线路出现故障自动切换至备用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线路，主备线路必须不采用相同路由。

网络资源运维边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完成院内防火墙接入配置，防火墙以外至云端由投标人负责实施运维。

投标人需提供机房、线路的自有证明文件或成交后承诺租用的承诺。

(5) 云安全资源运维要求

云平台需通过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测评，提供符合三级等保 2.0 标准的安全环境，包含防火墙、入侵防御、入侵检测、主机安全防护、数据库审计、日志审计、堡垒机、安全态势感知等安全服务，并通过社区云平台等保复测评。合计需为 141 台虚拟机提供云安全资源运维。具体要求如下：

| | |
|---------|---|
| 防火墙服务 | 投标方需提供丰富的攻击防范能力，可对安全区域进行管理，并基于接口、VLAN划分安全区域；通过丰富的路由协议，实现安全与网络融合，全面深度安全防御阻止恶意攻击。提供基于应用识别类型、用户名、接口、安全域、IP地址、端口、时间进行应用访问控制列表的制定。 |
| IPS服务 | 投标方需支持对常见应用服务（HTTP、FTP、SSH、SMTP、IMAP）和数据库软件（MySQL、Oracle、MSSQL）的口令暴力破解防护功能；具备防护常见网络协议（SSH、FTP、RDP、VNC、Netbios）和数据库（MySQL、Oracle、MSSQL）的弱密码扫描功能。 |
| WAF服务 | 投标方需具备Web攻击防护能力，保护服务器免受基于Web应用的攻击，如SQL注入防护、XSS攻击防护、CSRF攻击防护、Webshell脚本上传、系统命令注入、文件包含攻击、目录遍历攻击、信息泄露攻击和网站内容管理系统漏洞防护。 |
| 主机防病毒服务 | 投标方需具备Windows、Linux主流操作系统主机防病毒服务，具备病毒防护、网络防护、桌面管理、终端准入、舆情监控等功能；采用变频杀毒、定位病毒使用病毒追踪图、特殊环境使用绿色U盘杀毒、控制台同步查看客户端查杀状态并随时管理。 |
| 日志审计服务 | 投标方需具备目前主流的网络安全设备、交换设备、路由设备、操作系统、应用系统的日志采集和适配的能力。通过采集各类日志、告警等安全数据，经过去噪、压缩、数据分析等处理，最终发现安全问题所在。满足数据采集、数据留存、数据分析、日志审计、告警处置等众多的政府、企事业单位对安全分析、管理和合规的要求。 |
| 堡垒机服务 | 针对云主机、云数据库等运维权限、运维行为进行管理和审计的工具，通过账号管理、单点登录、访问控制、行为审计四个模块解决虚拟资源运维中面临的账号复用、运维权限混乱、运维过程不透明等IT运维问题。 可实现AD账号的自动化同步，支持双因素组合认证，实现不同资产之间的联动配置与动态权限管控。 |
| 数据库审计服务 | 投标方需具备主流的关系型数据库审计，准确分析出这些数据库协议，并支持对多种不同类型和不同版本的数据库的同时审计。通过对业务人员访问系统的行为进行解析、分析、记录、汇报，用来帮助用户事前规划预防，事中实时监视、违规行为响应，事后合规报告、事故追踪溯源，促进核心资产的正常运营。能够实时监控对数据库服务器的操作流量，智能解析出各种操作，并提供日志报表系统分析，为进行事后的分析、取证提供证据。可支持在IPV6环境下部署和管理与VXLAN环境下数据库的审计，提供力导向图、因子监测与网络审计。 |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 | |
|--------|---|
| 漏洞扫描服务 | 投标方提供主机系统漏洞发现、开放端口扫描、弱口令检测及配置脆弱性检测，并对扫描检测结果进行分析、形成检测报告。方便管理员对主机的安全进行检查和分析，及时修复漏洞、提高系统安全防护能力。可实现和微软WSUS补丁更新系统联动；支持IPV4、IPV6双协议栈地址扫描。 |
| 态势感知服务 | 投标方提供统一的威胁检测和风险处置平台。具备检测云上资产遭到的各种典型安全风险，还原攻击历史，感知攻击现状，预测攻击态势。态势感知平台需包含资产发现、资产管理、脆弱性检测、网络威胁检测功能。可根据资产、威胁、脆弱性多维度的风险评估标准，动态调整风险权重，发现和分析潜在的威胁和脆弱点，进行预防、控制和修复。 |

注：本项目 141 台虚拟机安全运维边界：操作系统安全加固，包含操作系统账号权限设置、操作系统补丁修复、高危端口封禁、杀毒软件维护更新等操作，由中标供应商完成；基于虚拟机上运行的应用系统的应用安全，由其他软件供应商各自负责。

（6）云管理平台需求

提供自助式服务门户，可以自行登录服务门户，使用云管理平台提供的服务。包括云主机、云硬盘、云防火墙、云网络、镜像模板等服务。需要支持不同的角色：云管理员、组织管理员、用户，实现对不同角色的授权，不同的角色具有不同的访问权限，并且支持多租户的组织管理，云管理员可以对组织进行创建、修改、删除等操作。具备和上海市卫生行业基础设施云管理平台对接和纳管能力。

需为 141 台虚拟机提供云管理平台服务。具体要求如下：

| 指标项 | 指标要求 |
|----------|---|
| 统一云管理服务 | 提供自助式服务门户，以自行登录服务门户，使用云管理平台提供的服务。 本次所投服务的云管平台需具备国家认可的认证机构颁发的相关可信云认证（包括云主机、块存储、对象存储），并提供证书复印件。 |
| 租户管理服务 | 云平台支持多租户划分，云管理员能够为不同的租户分配CPU、内存、网段等资源配额；租户管理员可以根据租户内部架构，划分子租户。支持多租户的组织管理，云管理员可以对组织进行创建、修改、删除等操作。在创建组织时，可以为组织分配CPU、内存、硬盘、网络等资源配置； |
| 云主机服务 | 提供云主机服务，可以自助选择镜像类型、虚拟机规格、网络、计算/存储SLA等申请虚拟机。支持将虚拟化平台的虚拟资源定义成服务目录供用户申请使用。管理员可以定义出不同SLA等级的虚拟机服务以满足不同SLA要求的业务需要。提供虚拟机标签分组功能，方便用户根据业务等维度快速定位查找虚拟机资源。 |
| 云硬盘服务 | 提供云硬盘服务，支持自助申请云硬盘，并挂载给虚拟机。支持用户根据SLA标签，选择云硬盘类型。支持申请共享云磁盘服务，一个云硬盘可以挂载给多个虚拟机，满足集群业务软件部署需求。 |
| 虚拟机备份服务 | 提供虚拟主机整机备份，磁盘备份服务的自助申请，为磁盘提供备份、恢复能力，支持立即备份和定时备份。 |
| 资源容量监控服务 | 供对资源平台的计算、存储、网络资源容量情况进行监控的能力，支持资源总量、已经分配的资源量、剩余资源量等信息的统计，支持按照资源分区、资源类型等纬度进行统计。 |



| | |
|---------|---|
| 统一管理能力 | 支持资源集中展现。在资源显示界面中，管理员可以查看各类资源的详情，对资源进行各类操作。 支持对整个资源平台的计算、存储、网络资源容量情况进行监控，支持按照资源分区、资源类型等纬度进行查看。 |
| 告警及性能管理 | 支持对使用的云主机CPU、内存、网络、负载均衡、数据库、弹性伸缩等服务指标的监控和告警，并支持设置不同的告警阀值。 |
| 拓扑管理 | 支持对平台内的子网、云主机、路由进行拓扑管理 |

(7) 云灾备需求

核心业务对数据的灾备手段要求高，要求做到数据不丢失，要求提供异地实时备份功能，利用通信网络将重要数据实时备份至备份场地，保证生产中心出现故障或数据损坏时，当前备份数据能够快速恢复，保障核心业务系统的业务连续性，合计需存储资源 74.2T，需为上述资源提供云灾备服务，具体要求如下：

| 指标项 | 指标要求 |
|----------|--|
| 总体要求 | 投标方需提供现网全量数据存储容量许可及相应备份存储介质；采用实时备份策略，当云生产中心发生逻辑故障时，要求RPO≈0，RTO<=20分钟，应用恢复时间在30分钟以内； |
| 数据实时复制服务 | 支持CDP实时保护功能，满足关键业务系统数据的实时保护。 提供字节级别的增量实时复制与对端严格时序管理功能，能不受距离限制的复制，不受容量限制；支持卷、文件夹、文件等多种细粒度的数据实时复制；支持断点续传；支持永久增量备份技术，初次备份对所有数据进行完全备份，之后只对新增加或改动过的数据做增量备份。每个增量备份的数据副本将自动合成为完全副本，能够大幅度减少备份时间，节省备份数据所需的存储空间，且提升了恢复效率。CDP同步至灾备服务器间隔为≤1秒，数据挂载与恢复可精确≤1秒。 |
| 容灾快照 | 具备多点快照技术，可以提供多历史时间点的快速恢复。 |
| 数据回滚服务 | 支持可设定的任意历史点数据快速恢复，具备真正的数据保护功能；支持数据正式恢复之前，可快速查看灾备的文件目录信息，确定恢复时间点后，再正式进行数据恢复；支持按天、月、年等时间节点自定义数据合并策略以节省备份存储空间。 |
| 数据运维操作服务 | 支持可视化方式实时监控本异地所有灾备节点的运行状况、性能状况，包括计算性能、磁盘占用率、作业运行状态、作业报表、报警信息以及设备使用情况和备份管理情况，便于运维。 |

(8) 运维监控需求

本次对合计 141 台虚拟机提供基础运维监控服务，基本 SLA 标准保障，供应商应对主机和存储和网络运行状态和性能进行 24 小时监控，及时处理故障。

6、整体运维服务要求

(1) 运维服务方案要求

运维服务的总体原则：事先讲计划、重承诺，事中讲规范、重控制、有反馈，事后重效率、能应急、有保障。这几个方面是相辅相成的，有了计划才能按照计划与承诺去开展相关工作，在这个过程中体现出规范性，并有效控制各种风险，对于服务过程与结果应向用户进行报告和反馈；同时，整个运维工作应体现出积极的效果，包括运维效率、应急与保障能力等。只有这样，运维服务工作才能满足用户的需求，并达到预期的效果，实现用户放心、舒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心、开心的目标。

供应商应具备应资源与服务的扩充能力，本文描述的资源与服务为采购初期的需求。中标供应商应对建设方在服务期内提出的额外资源服务需求（不超过初期需求总量对应金额10%的）予以支持，且合同金额不发生变化。

（2）服务衔接与交付验收要求

卫生健康社区云平台承载着松江区所有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核心信息系统的运行，为确保松江区全区18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业务的连续性，避免因供应商更换产生运维衔接问题，造成就医秩序混乱，中标供应商应提前做好人员与各类资源的准备，做好与当前供应商的服务衔接，不应存在运维服务真空期。

中标供应商在签订服务合同后需提供云平台有效期内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测评报告，并立即备齐相关资源，做好与原供应商的交接工作，开展系统迁移工作。迁移过程中中标供应商与第三方系统开发商产生的迁移费用，以及为确保业务连续性，原云服务商需延长服务周期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中标人负责系统迁移的具体实施工作，采购人负责协调系统开发商配合开展迁移工作，迁移工作需在一个月内完成并进行交付验收。交付验收应包含云平台有效期内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证明、资源开通清单、迁移工作完成的双方确认的相关材料。

为保持客户端无感，迁移要求新老平台IP规划保持不变。若在约定时间内（一个自然月内）因中标人原因，无法完成上述工作，每延期一个自然日扣除合同总价的1%，扣除的费用在第一个季度费用支付时结算。扣除金额超过合同总价的10%，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由于衔接问题导致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业务系统服务故障，每发生一次扣除合同总价的3%，扣除的费用在第一个季度费用支付时结算。扣除金额超过合同总价的10%，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3）云平台日常运维

- 对云平台进行维护和管理；
- 对云平台虚拟化软件进行安装、维护及故障处理；
- 对云平台网络进行规划、配置；
- 对云平台进行巡检、保障平台正常运行；
- 对云平台系统及数据库进行备份，并对备份可用性进行测试和管理；
- 对云平台编制应急预案并进行演练以及模拟故障恢复演练；
- 对云平台HA可用性进行管理；
- 对云平台内虚拟机使用、虚拟软件等进行维护和管理；
- 协助处理云平台设备的各类故障；
- 对云平台数据库故障进行诊断和处理；
- 对云平台备份软件的运行情况进行检查和诊断，确保灾备启用后的数据完整性；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 制定数据中心灾备恢复方案；
- 对云平台数据库性能进行优化；
- 对云平台的安全性进行定期检查、记录、管理。

(4) 日常监控、巡检

- 日常监控要求

对云平台进行统一监控及时发现问题，确保各个 IT 系统系统功能 7X24 小时稳定可靠运行。

平台资源网络监控应能够监测支撑网络全部物理设备及虚拟设备的当前实时流量、资源使用率、链路状态；对于异常情况，可以根据告警管理当中设定的监控原则及标准，进行主动告警。

应用层监控能够主动监测各项云应用、数据库系统运行情况，根据告警管理当中设定的监控原则及标准，进行主动告警。

- 巡检要求

对卫生健康行业云平台存储资源机房、云平台系统状态、卫生健康行业云业务进行周期巡视，发现告警，并进行处理，解决问题。同时生成每周一次巡检周报，每季度一次巡检季报，运维周期结束后提供巡检总结报告。

(5) 安全加固

以等保 2.0 三级的标准开展此项工作，对云平台涉及的主机、网络设备、应用及数据库进行安全配置加固、操作系统漏洞修复和安全设备调优。

(6) 节假日保障

可根据用户需要在重大节假日期间等需要保障期间进行云平台的内部网络保障。

(7) 应急预案

对系统应用过程中潜在的隐患和可能出现的异常情况，提供完整、合理的应急预案，并持续修订补充。

(8) 运维考核

合同期满后由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和 18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对运维服务质量进行评价，按运维服务质量评价表结果作为扣款依据。各单位运维服务质量评价结果的平均值低于 60 分的，采购方有权将响应方列入维保服务供应商黑名单。

(9) 服务评估方法

服务质量考核总分 100 分，考核共包含三个项目：故障处理及时性及业务影响程度、服务满意度，具体计算方法如下：

- 故障处理及时性及业务影响程度

故障处理不及时定义：故障处理响应时间和最终解决时间未达到服务时限要求即算不及时。其中，各级故障处理响应时间已在故障修复服务中明确，在一个协议有效期内，中标方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未按本协议承诺的故障解决时限解决故障，每发生一件次，扣1分。

供应商积极配合完成各类卫生区域应用在社区云上的实施调试和资源配置工作，在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书面提出配置和调试变更需求后，应在5个工作日内完成相应工作，如未完成，每发生一件次，扣1分。

● 服务满意度

用户方对中标方维护期内的服务质量进行评价。

扣款标准

考核得分低于60分为不合格，将在维护尾款中扣除中标总价的10%；

考核得分低于80分为不满意，将在维护尾款中扣除中标总价的5%；

以上两部分扣款不叠加算。

附件：

运维服务质量评价表

| 单位 | | | |
|---------------------------------------|--|------|----|
| 填表人 | | 填表日期 | |
| 评价内容 | 说明 | 分值 | 得分 |
| 故障处理及时性 | 对故障响应、解决速度的评分，评分细则参见附件“故障响应时间要求” (未按承诺的故障解决时限解决故障，每发生一件次，扣1分) | 28 | |
| 业务响应程度 【对技术支持（现场、电话、微信等）等方面响应速度评分】 | 数据服务： 数据导出以及各类业务统计分析。 | 8 | |
| | 技术咨询： 包括合同范围内各类产品的状态及使用情况。 | 8 | |
| | 问题服务： 包括各类系统功能问题业务答疑、回复。 | 8 | |
| | 日常巡检： 包括全部运维范围内的日常巡检。 | 8 | |
| | 报告服务： 日巡检情况、月报、季报、年报以及其他类型的检查报告。 | 8 | |
| | 培训服务： 定期提供技术培训服务。 | 8 | |
| 服务满意度 | 服务态度： 沟通顺畅，易于理解需求；耐心细致解答问题。 | 8 | |
| | 服务效率： 能及时处理反馈的问题；不推诿、拖延办理事项；及时保障各项业务开展。 | 8 | |
| | 服务纪律： 遵纪守法，廉洁服务，按时到岗；按驻场现场规章制度、授权指引规定履行岗位职责。 | 8 | |
| 总分：100分 | | | |

安全事件故障级别定义如下：

一级故障：1、影响大量用户应用系统的可用性；2、信息系统存在被入侵行为；3、导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致大量用户数据被泄露；

二级故障：1、影响部分客户的业务可用性；2、造成业务停顿；3、个别未授权的政务用户数据泄露。

三级故障：1、影响部分用户的业务可用性；2、导致服务水平降低。

| 故障等级 | 电话响应时间 | 故障修复时间 |
|------|--------|--------|
| 一级故障 | 10 分钟 | 30 分钟 |
| 二级故障 | 10 分钟 | 1 小时 |
| 三级故障 | 10 分钟 | 4 小时 |

注：响应时间从客户向我方发出通知开始计算。

7、项目实施

（1）总体要求

响应方应给出项目具体实施内容，响应方应具有成熟可靠的项目实施标准规范、并具有必要的质量管理体系，给出具有针对性的实施计划的安排，保证项目正常稳定实施。

（2）项目组织管理要求

响应方应充分考虑满足投标项目的服务要求，提出完整的云计算资源、云存储、网络资源、云安全、应用软件维护等的运维服务方案。

响应方在响应文件中，应根据对项目的理解作出项目的人员配置管理计划，包括组织结构、运维服务负责人、组成人员及分工职责。

响应方人员配置管理中若出现有人员离职等情况，要求确保人员、工作的无缝衔接。合同期内，不得在采购人不同意的情况下，更换项目经理和驻场人员。

采购方有权监督和管理投标项目的运维工作，响应方必须接受并服从采购人的监督、管理要求。

（3）计划与进度要求

响应方在响应文件中应根据对项目的理解作出项目实施的初步计划，成为成交方后必须提交正式工作方案，明确采购项目工作的方式、方法、过程步骤、按阶段分解的详细计划、对应计划应提交的工作成果、需要采购人协调与配合的事项，并经采购人审核、批准。

（4）质量管理要求

运营商云资源符合国家安全等级保护三级测评要求，具备国家网信办审查通过证明。

8、培训要求

投标人须组织落实每年的培训工作，培训方式应包括理论培训和现场培训。

投标人派出的培训教员应具备丰富的相同课程教学经验，所有的培训教员必须中文授课，投标人必须为所有被培训人员提供培训用文字资料和讲义等相关用品。

投标人应按业主方约定合理地安排培训时间。

9、运行服务报告要求

定期提供运行服务报告周报、季报，运维周期结束后提供运行服务总结报告，报告主要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内容需包含系统软件与平台各类云资源、安全资源三方面。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参考)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若与项目需求书内容有冲突，以项目需求书为准，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包1 合同模板：

[合同中心-合同名称]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 [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法人姓名]

([合同中心-供应商法人性别])

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 [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邮编]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传真]

传真：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以下服务

1.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其来源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服务的内容、要求、服务质量等详见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1. 2 项目服务内容主要为：

通过本项目，租用网络资源，购买云主机、云存储、云安全、运维监控等服务，为松江区全区所有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核心应用系统提供云资源，满足松江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管理与安全需求。

2. 合同价格、服务地点和服务期限

2. 1 合同价格

本合同价格为 [合同中心-合同总价] 元整 (大写： [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

2. 2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 3 服务期限

本服务的服务期限： [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服务期限超过一年的应明确经验收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考核通过后乙方继续开展下一年服务)

3. 质量标准和要求

3.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家企业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3. 2 乙方所交付的服务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4. 权利瑕疵担保

4. 1 乙方保证对其交付的服务享有合法的权利。

4. 2 乙方保证在服务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4. 3 乙方保证其所交付的服务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 4 如甲方使用该服务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 验收

5. 1 验收方式：

合同签订后，完成交付验收后，提供一年服务

5. 2 验收标准（可另附验收办法或方案）：

5. 3 服务完成或达到合同约定的验收条件后，甲方应及时根据合同的约定进行验收。乙方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甲方递交验收通知书，甲方在收到验收通知书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确定具体日期，由双方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完成服务验收。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验收，对此乙方应当配合。

5. 4 如果属于乙方原因致使未能通过验收，乙方应当排除问题，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直至服务完全符合验收标准。

5. 5 如果属于甲方原因致使未能通过验收，甲方应在合理时间内排除问题，再次进行验收。如果属于故障之外的原因，除本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外，甲方不愿或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验收，则由乙方单方面进行验收，并将验收报告提交甲方，即视为验收通过。

5. 6 甲方根据合同的规定对服务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取发票并签署验收意见。

6. 保密

6. 1 如果甲方或乙方提供的内容属于保密的，应签订保密协议，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7. 付款

7. 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单位：元）。

7. 2 本合同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

分期支付

合同签订后分四个季度支付，运维周期内，每季度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 25%的款项；服务期满的运维考核如有扣款，则在第四季度款项中扣除。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8. 甲方的权利义务

8.1 甲方有权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享受服务,对没有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服务事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加急提供服务,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8.2 如果乙方无法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或者服务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造成的无法正常运行,甲方有权邀请第三方提供服务,其支付的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果乙方不支付,甲方有权在支付乙方合同款项时扣除其相等的金额。

8.3 由于乙方服务质量或延误服务的原因,使甲方有关或设备损坏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经济赔偿。

8.4 甲方在合同规定的服务期限内有义务为乙方创造服务工作便利,并提供适合的工作环境,协助乙方完成服务工作。

8.5 如果甲方因工作需要对原有服务内容进行调整,应有义务并通过有效的方式及时通知乙方,涉及合同服务范围调整的,应与乙方协商解决。

8.6 服务期限超过一年的合同,如对乙方年度服务验收考核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提前终止合同,相关损失由乙方承担。

9.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9.1 乙方根据合同的服务内容和要求及时提供相应的服务,如果甲方在合同服务范围外增加或扩大服务内容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其相应的费用。

9.2 乙方为了更好地进行服务,满足甲方对服务质量的要求,有权利要求甲方提供合适的工作环境和便利。在进行故障处理紧急服务时,可以要求甲方进行合作配合。

9.3 如果由于甲方的责任而造成服务延误或不能达到服务质量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9.4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未经甲方许可不得使用含有可以自动终止或妨碍系统运作的软件和硬件,否则,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9.5 乙方在履行服务时,发现存在潜在缺陷或故障时,有义务及时与甲方联系,共同落实防范措施,保证正常运行。

9.6 如果乙方确实需要第三方合作才能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和服务质量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并由乙方承担第三方提供服务的费用。

10. 补救措施和索赔

10.1 甲方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10.2 在服务期限内,如果乙方对提供服务的缺陷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根据服务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甲乙双方商定降低服务的价格。

(2)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天内,根据合同的规定负责采用符合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在服务中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由乙方负担。

(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乙方未作答复, 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 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 甲方有权从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索赔金额, 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11. 履约延误

11.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服务。

11.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服务,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1.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 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 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 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 并确定是否同意延期提供服务。

12. 误期赔偿

12.1 除合同第 13 条规定外,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 甲方可以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 赔偿费按每(天)赔偿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 直至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天计算, 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 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3. 不可抗力

13.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 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3.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 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 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 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3.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 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4. 履约担保

14.1 本合同是否要求供应商提供履约担保:

是

履约担保的比例(不得超过 10%) : _____

履约担保的方式: _____

否

15. 争端的解决

15.1 甲乙双方如在履行合同中发生纠纷, 首先应友好协商, 协商不成, 甲乙双方均应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

16. 违约终止合同

16.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16.2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16.3 本合同之约定为双方信守，若任何一方违反有关条款经对方书面催告后七天内仍未更改，导致合同无法正常履行，违约方之对方可书面通知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追究其违约责任，由违约方支付给对方合同总标的的15%作违约金。

17. 破产终止合同

17.1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9. 合同生效

19.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9.2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壹份。

20. 合同附件

20.1 本合同附件包括：招标(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考核(履约验收)管理办法

20.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0.3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21. 合同修改

21.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22. 其他补充内容

[合同中心-补充条款列表]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日期: [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日期: [合同中心-签订时间_1]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政府购买服务供应商廉政承诺书

承诺单位: [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_1] _____

服务项目: 上海市松江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核心应用系统上云(运维)
(2025-2026)

购买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为切实推进政府购买服务工作的规范公正,净化政府购买服务领域的良好风气,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纪违法行为,特签署本廉政承诺书,作出以下承诺:

1. 严格遵守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廉政规定;
2. 严格按照投标(响应)文件签订服务合同并执行,自觉依照合同规定办事,不将合同进行转包或者非法分包;
3. 不以任何理由向购买单位及其工作人员提供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或者旅游、健身、娱乐等活动安排,赠送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礼品、礼金、消费卡等财物;
4. 不与购买单位的工作人员发生借贷、租赁或合伙经营等个人经济关系;
5. 不以任何名义向购买单位及其工作人员输送利益;
6. 不与购买单位的相关人员在工作时间之外有非业务上的接触;
7. 需与购买单位工作人员面对面洽谈与本服务项目相关事宜的,不在购买单位工作场所或服务项目相关场所之外的地点进行;
8. 自觉接受、积极配合购买单位对服务项目的履约验收工作,及时确认履约验收结果,及时整改履约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问题;
9. 建立健全本单位各项廉政制度,严明工作纪律,并予以严格执行;
10. 其他需要承诺的事项(可另附验收办法或方案): _____

本单位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内容,愿就上述承诺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各相关职能部门的监督检查,如我单位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承诺书规定的,愿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管理权限接受相应处理。

承诺单位(盖章): 代表(签字):

签署时间: [合同中心-签订时间_2]

第五部分

评审办法

第五部分 评审办法

综合本项目的特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保护竞争，维护采购工作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特制定本评审办法，作为选定本次采购成交人的依据。

1. 磋商评审程序

1.1 成立磋商评审小组；

1.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采购货物/服务的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其成员由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和采购人的代表组成，其中外聘专家人数不少于磋商小组总人数的2/3。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

1.1.2 磋商小组履行下列职责：

- (1) 确认磋商文件、拟定磋商提纲；
- (2) 按磋商文件确定的有关规定对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及详细评审；
- (3) 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作出书面评价；
- (4) 要求报价人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 (5) 编写评审报告；
- (6) 向采购人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1.2 根据采购项目实际情况以及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制定磋商要点。磋商要点应当明确磋商程序、磋商内容、合同草案的条款以及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

1.3 本项目不唱标，直接磋商。磋商前，供应商如系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则须交验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本人身份证件，如系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则必须交验法定代表人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件。

1.4 按照财政部财库〔2015〕124号文“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1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 磋商要求

2.1 磋商顺序按供应商磋商次序签到先后顺序，后签先谈。

2.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与供应商逐个进行磋商。磋商内容包括：要求提供的商务文件、技术文件等（如为多次报价时还包括竞标报价）。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3 磋商小组与供应商进行磋商的内容，供应商除当场答复外，还应对磋商中所涉及的

澄清、达成的修改或报价资料等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提交至磋商小组，否则以上资料视为无效报价。

2.4 磋商的结果以书面为准，应答文件必须由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或盖公章，经报价人和磋商小组确认后，替代响应文件中相应的内容，并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和选择成交的依据。如成交，则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3. 评审总则

3.1 资格性审查

响应文件开启后，磋商小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性进行审查，若下述项缺漏或无效的或存在重大不良记录的供应商，将不通过资格性审查，且不进入后续符合性审查、磋商及详细评审。具体内容如下：

（1）供应商存在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的及《资格条件响应表》所列任何情形之一的；

（2）至响应截止时间查询，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网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http://www.ccgp.gov.cn/cr/list>）对参与磋商的供应商进行信息查询，确认供应商截至投标截止时间，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

（3）以分支机构（分公司/分所等）名义投标的，未提供总公司（总部/总所等）授权函的；

（4）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项目，以联合体投标的；

（5）代理人无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或出具的授权委托书为无效文件的；

（6）本项目供应商必须满足的其他资格条件；

（6.1）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股东及出资信息”查询，不存在下列情况：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6.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满足3家的，进入详细评审，若通过不足3家则不得进行评审。

3.2 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依法对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

（1）响应文件不符合《实质性要求响应表》所列任何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

- (2) 未按前附表要求提交保证金的；
- (3) 供应商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或在一份响应文件中对同一采购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磋商文件另有规定除外）；
- (4) 报价人委派参与磋商的授权代表，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与评审委员会进行磋商的；
- (5) 报价人委派的授权代表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评审委员会提交磋商中涉及的澄清、达成的修改或最终报价等资料的；
- (6) 不接受供应商须知 25.6 规定调整响应文件中漏报、计算错误或其它错误的；
- (7) 供应商拒不按照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
- (8) 不满足磋商文件中“★”条款的；
- (9) 经评审委员会审定，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供应商不能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
- (10)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相关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11)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2) 供应商在磋商活动中出现串通、弄虚作假、行贿欺诈行为；
- (13) 出现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3.3 详细评审

(一) 政府采购主要政策及优惠

1、政府采购主要政策：

- (1) 对于列入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的产品，应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的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相关标准规范执行；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 (2) 上述品目清单以最新公布内容为准，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 (3) 若国家或者上海市规定政府采购应当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的其他产品和服务，按照其规定实行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
- (4) 若属于规定必须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

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评标委员会须推荐符合强制节能要求产品的投标人为中标人，若投标人未提供相关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则作无效标处理。

2、价格标部分优惠政策如下：

（1）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的相关规定认定。

（2）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相关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所有采购标的均由小微企业提供的报价给予10%的扣除，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对于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根据《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根据《财库〔2017〕141号》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或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或大型企业。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按“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和《财库〔2017〕141号》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提供上述资料的报价，其价格不予扣除。

（二）详细评审

1、本项目的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100分。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点后2位。

2、评审委员会对同一报价人的商务、技术、服务及其它评价内容在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内进行评审及打分，出现畸高、畸低的重大差异打分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提请评审委员会成员复核并书面说明理由。对拒绝复核、拒绝说明理由的，将报告同级财政部门处理。

3、本项目的具体评审因素、评审内容及标准、分值分配如下：

| 评审因素 | 权重 |
|---------|--------|
| F1：价格部分 | A1：15% |
| F2：商务部分 | A2：19% |
| F3：技术部分 | A3：66% |
| 合计 | 100% |

说明：

1. 表中 F1、F2、F3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A1、A2、A3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 $(A1+A2+A3=1)$ 。
2.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3. 评审时，评审委员会成员将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评标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将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报价人的综合得分= Σ (价格部分+技术部分+商务部分) \div 评审委员会人数。
4. 评审委员会认为报价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报价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会议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报价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5、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审结果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评分细则

| 序号 | 评审因素 | 分值 | 评分说明 |
|----------------------|-----------------|----|---|
| 一、价格部分 (15 分) | | | |
| 1 | 磋商报价 | 15 | <p>1、根据财库【2014】214号《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磋商报价最低的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15 分。</p> <p>2、其他报价人的报价得分计算公式如下：</p> <p>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报价) $\times 15$;</p> |
| 二、商务部分 (19 分) | | | |
| 1 | 经验业绩 | 5 | <p>根据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今)类似项目经验情况进行综合评分(每提供1个得1分；最高得5分)。</p> <p>类似业绩是指：供应商近三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承接的有效的类似项目业绩。是否属于有效的类似项目业绩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业绩在服务单位规模、业务内容、技术特点等方面与本项目的类似程度进行认定。有一个有效业绩得1分，最高得分为5分。</p> <p>需提供相关业绩的合同扫描件，扫描件中需体现合同的签约主体、项目名称及内容等合同要素的相关内容，否则将不予认可。</p> |
| 2 | 机房、裸光纤 证明材料 | 2 | 供应商提供机房、线路的自有证明文件或成交后承诺租用的承诺书，此项得2分。未提供本项不得分。 |
| 3 | 安全保护等级 第三级要求 | 2 | 通过安全保护等级第三级的要求，得2分，未通过不得分。 |

| | | | |
|---|----------|---|--|
| 4 | 物理线路带宽服务 | 6 | <p>连接云机房至 18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松江区中心医院,区卫生数据中心, 松江区医疗影像云平台网络物理线路需求标准:</p> <p>1、21 条云主用线路, 带宽达到 1000M/条, 21 条云备用线路带宽达到 500M/条, 得 2 分;</p> <p>2、21 条云主用线路, 带宽达到 1000M/条, 21 条云备用线路带宽达到 1000M/条, 得 4 分;</p> <p>3、21 条云主用线路, 带宽达到 2000M/条, 21 条云备用线路带宽达到 2000M/条, 得 6 分。</p> |
| 5 | 关键能力 | 4 | <p>主备线路需实现物理双路由:</p> <p>1、提供物理双路由证明的得 2 分;</p> <p>2、物理双路由且支持热切换的得 4 分。</p> |

三、技术部分 (66 分)

| | | | |
|---|-----------|----|--|
| 1 | 项目分析及方案陈述 | 6 | <p>根据各供应商提供的对项目背景、服务内容及现状的了解情况、重点、难点的分析及方案陈述等内容进行评审:</p> <p>(1) 对服务项目现状阐述客观合理, 分析全面细致, 对采购项目的特点、重点、难点有针对性的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法, 且针对各风险点有可行的操作建议和解决方案, 措施科学全面, 具有现代先进技术应用的得 5-6 分;</p> <p>(2) 对服务项目现状阐述较为客观, 分析较为全面细致但有缺漏, 对采购项目的特点、重点、难点的解决办法有一定的针对性, 措施基本合理, 技术应用落后的得 3-4 分;</p> <p>(3) 对服务项目现状阐述客观性较弱, 分析较片面或针对性不强, 对需求的特点、重点、难点的解决方法无针对性, 措施不具体, 错误较多, 技术应用较差的得 1-2 分;</p> <p>(4) 未提供的得 0 分。</p> |
| 2 | 运维方案 | 20 | <p>根据各供应商提供的运维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定位、目标、构想; 主要服务措施; 各阶段 (专项) 服务的实施安排; 重点难点的应对措施或改进现状措施; 服务方式、特色管理或创新管理等) 内容进行综合评审:</p> <p>(1) 运维方案科学合理, 能根据用户需求进行详细分析, 制定的方案内容详细、完整、合理, 有针对性、可行性较强的得 16-20 分;</p> <p>(2) 运维方案较为合理, 能根据用户需求进行概括分析, 制定的方案内容较为详细、完整, 部分方案有针对性、可行性较强的得 11-15 分;</p> <p>(3) 运维方案合理性一般, 对用户需求只进行了简单分析, 制定的方案内容简略, 完整性和科学性一般, 方案针对性、可行性一般的得 6-10 分;</p> <p>(4) 运维方案合理性较差, 对用户需求只进行了大致分析, 制定的方案内容过于简略, 完整性和科学性较差, 方案针对性、可行性较弱的得 1-5 分;</p> <p>(5) 未提供或方案不合理, 对用户需求未能进行准确分析, 制定的方案内容有缺失, 方案缺乏针对性、可行性较差的得 0 分。</p> |
| 3 | 日常巡检 | 10 | <p>根据各供应商提供的日常巡检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巡检方案、内容、巡检流程、工作计划等) 内容进行综合评审:</p> <p>(1) 日常巡检方案内容完全满足项目需求, 专业性强、</p> |

| | | | |
|---|------|----|---|
| | | | 无遗漏，可行性高，针对性强的得 7-10 分； (2) 日常巡检方案内容基本满足项目需求，专业性较强，可行性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 4-6 分； (3) 方案内容不能完全满足项目需求，专业性一般，可行性一般，针对性不明显的得 1-3 分； (4) 未提供或方案不合理的得 0 分。 |
| 4 | 应急方案 | 10 | 根据各供应商提供的应急方案的合理性、科学性、针对性等进行综合评审： (1) 应急方案能充分考虑项目需求特点及风险点，内容详细、完整、合理，有针对性、可行性强，得 8-10 分； (2) 应急方案考虑到了项目需求特点及风险点，内容较为详细、完整，部分方案有针对性、可行性较强，得 5-7 分； (3) 应急方案对项目需求特点及风险点考虑较少，内容简略，完整性和科学性一般，方案针对性、可行性一般，得 3-4 分； (4) 应急方案欠缺对项目需求特点及风险点的考虑，内容较差，完整性和科学性较差，方案针对性、可行性较差的得 1-2 分； (5) 未提供或方案不合理，方案内容有缺失，方案缺乏针对性、可行性，得 0 分。 |
| 5 | 人员配置 | 7 | 根据各供应商所提供的项目负责人和专业技术人员的专业背景、专业职称、工作经验及资格证书、紧急情况可调动的技术人员数量和技术能力等内容，考量供应商项目组人员的优劣，并对所有合格供应商的项目组人员进行评审： (1) 项目组人员配备充足合理、资格证书齐全，项目负责人和专业技术人员具有与项目完全吻合的专业背景、专业职称及工作经验并能较好地胜任本项目，紧急情况时可调动的人员数量和技术能力较好，人员经验、人员来源及人员管理、培训、考核和激励等能有效保证项目实施的得 5-7 分； (2) 项目组人员配备、资格证书基本满足项目要求、项目负责人和专业技术人员具有与项目相关的专业背景、专业职称及工作经验，但存在部分不足与缺陷，紧急情况时可调动的人员数量和技术能力基本能满足要求，但人员经验、人员来源及人员管理、培训、考核和激励等有部分欠缺的得 3-4 分； (3) 项目组人员配备、资格证书有缺失、项目负责人和专业技术人员专业背景、专业职称及工作经验与项目关联度不大，预计难以胜任本项目，紧急情况调动人员数量不足或不能提供相应人员，人员经验、人员来源及人员管理、培训、考核和激励等内容欠缺较多的得 1-2 分； (4) 项目组人员配备与采购要求有明显不符合且无法保证项目实施的得 0 分。 |
| 6 | 培训方案 | 3 | 根据各供应商所提供的培训内容、培训时间、培训人员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1、供应商根据采购内容的特点，制定了合理、详细的培训课程、培训计划，培训对象、培训特色、培训方式，建立培训反馈机制，以提供有效的培训服务，并对培训情况以及内容质量进行后期跟踪指导的得 3 分； |

| | | | |
|----|---------------|-------|---|
| | | | 2、供应商制定的培训课程、培训计划，培训对象、培训特色、培训方式能满足此次招标要求，但未建立培训反馈机制，未对培训情况以及内容质量进行后期跟踪指导的得 2 分； 3、供应商提出了相关培训内容，但未针对性的制定培训课程、培训计划，培训对象、培训特色、培训方式作出说明，未建立培训反馈机制，未对培训情况以及内容质量进行后期跟踪指导的得 1 分； 4、未提供相应内容的不得分。 |
| 7 | 服务承诺及增值服 务 | 10 | 根据各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承诺、增值服务、优惠承诺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1) 承诺的各项服务承诺能较好的满足采购文件要求，能针对用户的实际需要提供延伸、便利及增值服务等特色服务，有较好的合理性、科学性的得 7-10 分； (2) 承诺的各项服务承诺符合采购文件要求，有针对用户的实际需要提供延伸服务、便利服务及其他优惠承诺，但存在欠缺，内容基本合理的得 4-6 分； (3) 承诺的各项服务承诺基本能符合采购文件要求，有部分延伸服务、便利服务及其他优惠承诺，但可行性较差欠缺较多，内容合理性不强的得 1-3 分； (4) 承诺的各项服务承诺不能完全符合采购文件要求，未能针对用户的实际需要提供延伸服务、便利服务及其他优惠承诺，未提供考核方法和标准的得 0 分。 |
| 合计 | | 100 分 | |

注：

以上各项评分内容，如报价人未提供相对应内容，评标委员会不受最低评分标准限制，可予以零分计算。

由磋商小组成员对每一份响应文件进行独立评分，然后取算术平均值（保留小数点两位）。
计算每个报价人的实际得分，并按得分高低排出名次。

第六部分

格式附件

第六部分 格式附件

报价文件目录表

项目名称：上海市松江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核心应用系统上云(运维) (2025-2026)

项目编号：SHZC20251046

说明：报价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组成内容。

价格、商务评审自查表

| 序号 | 评审分项 | 证明文件 |
|----|-----------------|-----------|
| 1 |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 第（）页 |
| 2 |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 第（）页 |
| 3 |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 第（）页 |
| 4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第（）页 |
| 5 | 经验业绩 | 第（）页—第（）页 |
| 6 | 机房、裸光纤证明材料 | 第（）页—第（）页 |
| 7 | 安全保护等级第三级要求 | 第（）页—第（）页 |
| 8 | 物理线路带宽服务 | 第（）页—第（）页 |
| 9 | 关键能力 | 第（）页—第（）页 |
| | | 第（）页 |

技术评分自查表

说明：报价人应根据《技术评分》要求提交的相关各类证明、资料等填写此表。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证明文件 |
|----|-----------|-----------|
| 1 | 项目分析及方案陈述 | 第（）页—第（）页 |
| 2 | 运维方案 | 第（）页—第（）页 |
| 3 | 日常巡检 | 第（）页—第（）页 |
| 4 | 应急方案 | 第（）页—第（）页 |
| 5 | 人员配置 | 第（）页—第（）页 |
| 6 | 培训方案 | 第（）页—第（）页 |
| 7 | 服务承诺及增值服务 | 第（）页—第（）页 |
| | | 第（）页—第（）页 |

资格证明文件自查表

| 序号 | 评审分项 | 证明文件 |
|----|-----------------------|-----------|
| 1 | 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等 | 第（）页—第（）页 |
| 2 |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 第（）页—第（）页 |

| | | |
|---|--|------------|
| 3 |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 第()页--第()页 |
| 4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第()页--第()页 |
| 5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第()页--第()页 |
| 6 | 如以分支机构（分公司/分所等）名义报价的，须提供总公司（总部/总所等）授权函（如有） | 第()页--第()页 |
| 7 | | 第()页--第()页 |

其他内容资料

| 序号 | 评审分项 | 证明文件 |
|----|---------------------------------|------|
| 1 | 供应商基本情况 | 第()页 |
| 2 | 履约保证金（银行保函）（如有） | 第()页 |
| 3 | 供应商书面声明 | 第()页 |
| 4 | 无利害关系声明 | 第()页 |
| 5 | 对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诺函 | 第()页 |
| 6 | 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 | 第()页 |
| 7 | 与供应商存在关联关系的单位情况说明（如有） | 第()页 |
| 8 | 供应商为本采购项目的前期工作是否提供过服务的书面声明函（格式） | 第()页 |
| 9 | 投标承诺书 | 第()页 |
| 10 | 保密承诺函格式 | 第()页 |
| 11 | 供应商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 第()页 |
| 12 | 磋商保证金交纳及退还凭证（格式） | 第()页 |
| | | 第()页 |

附件 1

报价书 (格式)

致 (采购人) :

根据贵方为 项目 (项目编号:) 的邀请, 签字代表 (全名职务)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报价人 (报价人名称、地址) 提交响应文件。

全权代表宣布如下:

- (1) 按采购文件规定, 我方的报价总价为 (大写) 元人民币。
- (2) 我方已详细研究了全部采购文件, 包括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文件 (如果有的话) 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 我们已经完全理解并接受采购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 对采购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 (3) 我方承诺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日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 (4) 我方按照磋商文件要求递交磋商保证金人民币 元整。
- (5) 如我方成交, 响应文件将作为本项目合同的组成部分, 直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 我方将按采购文件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承担完成合同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 (6) 如果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后, 我方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撤回报价, 磋商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 (7) 如果我方有采购文件规定的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的任何行为, 我方的磋商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 (8) 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进一步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证据或资料。
- (9)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报价。
- (10)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投标货物和相关服务, 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 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报价人全权代表姓名、职务 (印刷体)

报价人名称 (公章) :

(法人章) :

全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等资格证明书（格式）

致 （采购人）：

兹证明 （姓名），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现任我单位 职务。

附：法定代表人性别： 身份证号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类型：

经营范围：

报价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附件3

授权委托书（格式）

致_____（采购人）：

兹委托_____（姓名）全权代表我公司参与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报价活动，受委托人由此所出具并签订的一切有关文件，我公司均予承认。

受委托人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工作部门：_____职务：_____联系电话：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本授权书有效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报价人：_____（盖 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_____（签字）

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附件 4

报价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货币单位：元（人民币）

| | | |
|--------------------|----|--|
| 项目名称 | | |
| 项目报价 (包含所有采购内容) | 小写 | |
| | 大写 | |
| 项目时限 | | |

注：本次报价为首轮报价

- 1、以上报价包含本项目产生的所有费用（含税），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 2、投标总价栏须用文字和数字两种方式表示的投标总价。投标总价大小写不一致，以大写为准。投标总价必须准确唯一且应包含完成项目全部内容的所有费用。
- 3、上表中“投标总价”应包含整个项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所有费用。供应商在报价时必须充分考虑本项目所需求，如果在报价中有缺项和漏项，则将被认为该项的价格已经包含在其他项中。采购人在签订合同的时候，不会对成交单位缺漏项的金额给予补偿。

上海市松江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核心应用系统上云(运维)（2025-2026）包1

| 项目时限 | 最终报价(总价、元) |
|------|------------|
| | |

报价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5

投标报价明细（格式自拟）

（可以根据响应供应商的实际情况进行更改，采购需求中要求填报的项目不得遗漏）

报价人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货币单位：元（人民币）

| 序号 | 明细内容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总价（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 (1)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个数位。
- (2) 该表中包含报价人认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所有费用，各项费用须列出明细清单。合计总计价应等于“报价一览表”中的报价总价。如果不提供详细单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影响竞争性磋商文件。

报价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6

采购需求偏离表（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 序号 | 磋商文件的采购需求 | 报价文件的响应 | 偏离说明 | 详细内容所对应报价文件名称及所在页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 | | | |

注：

1. 本偏离表是评委评审报价方案最重要的直观材料和主要依据，报价人必须针对本磋商文件中的各项要求是否满足填写偏离表，表中“偏离情况”一栏应填以“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应做到投标货物和服务的技术应答与磋商文件技术需求书序号、技术需求书要求一一对应。
2. 如果报价文件的响应对磋商文件有偏离，请在此表中清楚地列明，并加以说明。
3. 如果表格叙述不下，可另附页说明，但要便于采购人查阅。

报价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7

投标技术/服务报告

项目技术/服务方案应按照磋商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的要求详细、合理的编制。

(格式自拟) 报价人需提交合理、高效、可行的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方案和有关服务的承诺作为报价文件的一部分,项目技术/服务方案和内容应包括文字资料或相关的图表和数据内容。

项目技术/服务方案应符合磋商文件中提出的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项目分析及方案陈述
- 2、运维方案
- 3、日常巡检
- 4、应急方案
- 5、人员配置
- 6、培训方案
- 7、服务承诺及增值服务
- 8、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技术性资料以及投标单位认为必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注:以上内容,报价人应结合本磋商文件第五部分评标办法的要求详细描述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附件 7-1

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格式可自拟）

| 1. 一般情况 | | | | | |
|-----------|---------------------|----------|-------------|----------|--|
| 姓名 | | 年龄 | | 技术职务 | |
| 职务 | | 本合同中拟任职务 | | 为申请人服务时间 | |
| 学历 | | | | | |
| 相关职业/执业资格 | | | 取得职业/执业资格时间 | | |
| 2. 经历 | | | | | |
| 年份 | 负责过的主要项目 (类型 金额) | | 该项目中任职 | 备注 | |
| | | | | | |

注：

1.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项目组成员一旦确定，成交后原则上不再变更，若变更，须征得采购人同意。

报价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7-2

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备及相关工作经历、资质汇总表

注：

- 1、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报价人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格式自行制表。
- 2、须提供项目组人员身份证及相关资格证书等证明材料。
- 3、此表作为成交后服务承诺书的组成部分,项目人员应保持稳定,项目组成员一旦确定,成交后原则上不再变更,若变更,须征得采购人同意。

报价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7-2-1

拟从事本项目主要成员详细情况表

| 姓名 | | 出生年月 | | 文化程度 | | 毕业时间 | |
|---|------|------|--------|-------------|--------------|------|--|
| 最高学历及 毕业院校和 专业 | | | | | 从事服务 工作年限 | | |
| 职称 | | 聘任时间 | | 联系方式 | | | |
| 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起止年限、单位名称、从事的工作内容、职务、证明人、证明人联系电话） | | | | | | | |
| 近三年与本项目相匹配的项目情况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参与时间 | 委托单位名称 | 参与项目 的角色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报价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7-3

2022年1月至今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报价人名称: _____

注：

- 1、业绩的认定标准及有效证明文件要求见磋商文件《评标标准》。
- 2、报价人须随本表附有效证明材料，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报价人公章，须内容清晰。未提供有效证明材料的业绩在评标时将不予认可。
- 3、本表中信息如有虚假，一经查实，其投标无效。

报价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8

资格证明文件

目 录

1. 供应商法人资格证明文件等（报价人为企业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报价人为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报价人为民办非企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民办非企业登记证书；报价人为社会团体的，提供有效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报价人为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报价人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材料；报价人为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件；其他报价人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提供有效的相应具体证照）；
2.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如以分支机构（分公司/分所等）名义报价的，须提供总公司（总部/总所等）授权函；
7. 根据本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需求还需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注：以上证明文件须加盖公章。

须 知

- 1、报价人应提交相关证明文件，以及提供其他有关资料。
- 2、报价人提交的文件将给予保密，但不退还。

附件 8-1

报价人资格声明函（格式）

致：_____（采购人）

关于贵方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项目（采购编号：_____）的报价邀请，
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报价，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和真实的。

1.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2. 供应商法人资格证明文件等；
3.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总公司授权函（以分公司/分所等名义投标时须提供）；
8. 根据本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需求还需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9. 其他。

本签字人确认响应文件中关于资格的一切说明都是真实的、准确的。

报价人名称（盖章）：

报价人地址：

本资格声明函授权代表（签字）：

传真：

邮编：_____

附件 8-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致：_____（采购人）

本单位郑重声明：参加此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报价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8—3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方 (供应商名称)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附件9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1) 本声明函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2) 本声明函所称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是指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否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对于货物采购项目,要求拟供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且不能使用大企业的商号或商标;对于服务采购项目,要求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含企业接受的劳务派遣用工);对于政府采购项目中,要求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 中标人为中小企业的,本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5) 报价人未按照上述格式正确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视为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 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 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 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 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 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 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 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 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 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 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 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 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 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 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 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附件 10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如有请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安置残疾人____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比例____%，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如报价人不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无需填写本声明。

附件 11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_____（填写供应商法定全称）为监狱企业。

特此证明。

说明：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单位地址 | | | |
| 成立时间 | | | 注册资金 (万元) | | | |
| 行政负责人 | | | 技术负责人 | | | |
| 从事相关专业服务的资质情况 | 资质名称 | 颁发部门 | | | 资质等级 | 颁发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从事专业的 人数 (人) | 其中 | | | | | |
| | 职称等级 (人) | | | | 执业 (职业、岗位) 资格 (人) | |
| | 高级 | 中级 | 初级 | 合计 | | |
| | | | | | | |
| 其他有竞争力的说明 | | | | | | |

报价人 (公章)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日期: 年 月 日

履约保证金（银行保函）（如有）

致: _____ (甲方名称)

鉴于 _____ (乙方名称)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与贵方签订的 _____ 号合同 (以下简称“合同”) 向贵方提供 _____ (服务描述)。

根据贵方在合同中规定, 乙方应向贵方提交由一家信誉良好的银行出具的、合同规定金额的银行保函, 作为乙方履行合同义务的保证金。

我行同意为乙方出具此保函。

我行特此承诺, 我行作为保证人并以乙方的名义不可撤销地向贵方出具总额为

_____ (以大写和数字表示的保证金金额) 元人民币、即相当于合同金额的 _____ % 的保函。我行及其继承人和受让人在收到贵方第一次书面宣布乙方违反了合同规定后, 就立即无条件、无追索权地向贵方支付保函限额之内的一笔或数笔款项, 而贵方无须证明或说明要求的原因和理由。

本保函自出具之日起至全部合同货物按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三十天内完全有效。

出证行名称: _____

出证行地址: _____

经正式授权代表本行的代表的姓名和职务 (打印和签字): _____

银行公章: _____

出证日期: _____

说明:

- 1、本保函应由商业银行的总行或者分行出具, 分行以下机构出具的保函恕不接受。
- 2、本保函由成交人在成交后提交。

供应商书面声明

致: _____ (采购人)

本供应商郑重承诺:

在提供本项目采购供应服务过程中, 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三十四条的规定: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 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 招标项目投标。”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的规定: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若违反上述规定, 愿承担相应法律后果。此外, 在提供本项目采购供应服务过程中, 严格遵纪守法, 保持廉洁自律, 杜绝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特此声明。

报价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日期: 年 月 日

无利害关系声明

致: _____ (采购人)

我方承诺与采购人及其代理机构不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益关系。

报价人 (公章)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日期: 年 月 日

对报价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诺函

致: _____ (采购人)

我方承诺与所递交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报价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日期: 年 月 日

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

| 序号 | 名称 (姓名)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身份证号) | 出资方式 | 出资金额 (万元) | 占全部股 份比例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我方承诺，以上信息真实可靠；如填报的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等与实际不符，视为放弃成交资格。

注：

1. 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为法人的，填写法人全称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尚未办理三证合一的填写组织机构代码）；为自然人的，填写自然人姓名和身份证号。
2. 出资方式填写货币、实物、工艺产权和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等。
3. 报价人应按照占全部股份比例从大到小依次逐个股东填写，股东数量多于 10 个的，填写前 10 名，不足 10 个的全部填写。

报价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日期： 年 月 日

与供应商存在关联关系的单位情况说明（如有）

报价人名称在此声明，我方已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如实披露是否与我方存在关联关系（与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或与投标单位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的其他单位情况，并宣布接受如下要求：

- 1、在开标时我方报价人代表有义务对其他报价人是否与我方存在关联关系进行说明并签字确认；
- 2、如果我方未如实披露和说明与我方存在关联关系的其他报价人情况，一经发现，我方无条件接受投标无效的处理结果，并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和法律责任。

与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 序号 | 单位名称 | 法定代表人 表人 |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 | 注册 资金 | 股东情况 | | | 备注 |
|----|------|-------------|---------------|----------|------|--------|--------|----|
| | | | | | 股东构成 | 资金认缴数额 | 资金认缴比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与投标单位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

| 序号 | 单位名称 | 法定代表人 表人 |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 | 注册 资金 | 股东情况 | | | 备注 |
|----|------|-------------|---------------|----------|------|--------|--------|----|
| | | | | | 股东构成 | 资金认缴数额 | 资金认缴比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 1、报价人应当依据自身存在的上述情形，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关联关系的单位情况。
- 2、如果报价人不存在上述情形，在表格“单位名称”栏填写“无”。

报价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日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为本采购项目的前期工作是否提供过服务的书面声明函（格式）

致：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郑重声明：关于（项目名称）项目，本单位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 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单位或其附属机构。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可查。特此声明。

报价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承诺书

本公司郑重承诺：

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

一、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二、不与招标单位、其他报价人或者招标代理单位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三、不向招标单位或评标委员会成员或相关人员行贿，以牟取中标。

四、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五、不接受任何形式的挂靠，不扰乱招投标市场秩序。

六、不在投标中哄抬价格或恶意压价。

七、不在招投标活动中虚假投诉。

八、本公司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愿意接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报价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日期： 年 月 日

保密承诺函格式

我方自愿参加“ _____ 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遵守磋商文件的所有规定，并做出以下保密承诺：无论是否投标或者投标后是否中标，在招投标过程中或之后的研究过程中，按照国家保密法律法规要求做好保密工作，我方对所领取的磋商文件和/或从其他相关渠道获取的涉密信息保守秘密，不以任何形式将其泄露给第三方，并在开标的当日，销毁除送达开标现场以外的任何介质的涉密信息。

报价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日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公司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报价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 不同报价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报价人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报价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公司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报价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日期： 年 月 日

磋商保证金交纳及退还凭证（格式）

（采购人）_____、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递交磋商保证金人民币_____元
(大写：人民币_____元) 已于____年____月____日以银行主动划账方式从我方账户转入你方账户。

详见附件：银行出具的汇款单或转账凭证复印件。

退还磋商保证金时请按以下内容划入我方账户。若因内容不全、错误、字迹潦草模糊导致该项目磋商保证金未能及时退还或退还过程中发生错误，我方将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

单位全称：_____.

开户银行（具体到支行）：_____.

开户账号：_____.

保证金退还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附：

（粘贴转帐或汇款的银行凭证复印件）

注：

1. 供应商响应时，应当按磋商文件要求缴纳磋商保证金。磋商保证金必须自基本账户划出，采用银行转账或银行汇款形式缴纳，并按要求粘贴凭证复印件以便项目结束后办理磋商保证金的退回手续。
2. 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无息退还未成交人的磋商保证金。本项目成交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之日起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费。代理费到账后，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无误后开具发票。采购代理机构将无息退还成交人的磋商保证金。